

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个性（之二）

张之诚

（《戏剧影视原理》部分主要章节）修改版

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个性

——现实主义评价描述客体的艺术方法（之二）

内容提要：

1、包括矛盾斗争关系在内的相互关系与人物个性相互作用，彼此展现个性的各种特质，并体现特定的伦理意义，这些要素构成的就是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只有这种环境才能成为展现个性各种特质、塑造完整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

2、典型个性的内在结构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也就是“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结构形式与“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结构内容二者的统一。心理习惯形成的特定个性在人物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构成的特殊环境中，与具体的伦理观念结合统一，并在相互作用中展现对应的各种个性特质，形成完整的典型个性。具体伦理观念是典型个性最本质的审美定性。这就是恩格斯所说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原理的基本内容。

关键词：

内在结构形式 三环节 内在结构内容 三要素 心理习惯形成的特定个性 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形成的特殊环境 具体伦理观念 个性诸特质

（一）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结构

典型个性也称为典型人物，是一个行为主体，是作家评价、描述形成的具有特殊定性的观念形象。这个观念形象，是各种差异性和规定性构成的整体，不是杂多的堆积。他是主体性与多样性结合的结构层次分明的具备多种属性的统一整体。这个统一体，和任何事物一样，具有一个内在本质和一个外在形象。如黑格尔所说：

“任何事物莫不有一长住的内在本性和一外在的定在”（《小逻辑》第 80 页）

典型个性的“长住的内在本性”和它的“外在定在”是什么？这个问题，需要作一些必要的说明。不过可以事先概要地指出来：

事物“长住的内在本性”即内在本质：就是黑格尔所说的事物的“共性即其类”、也就是“普遍性”，它是三环节“普遍性—特殊性—个别性”中的一个重要环节。没有“普遍性”没有“类”，“个别”人物也就失去自身的性质。

典型个性作为人物个性，它的“长住的内在本性”，具体说就是恩格斯在《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所说的“**自觉意图**”、“致拉萨尔信”中所说的“**动机**”。把“自觉意图”和“动机”作为典型个性“长住的内在本性”，不仅因为自觉意图和动机本身是“类”、是“普遍性”，而且是由于它们的内在结构内容：“**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中的“**伦理观念**”，这伦理观念不仅是自觉意图的本质和典型个性最本质的因素，而且是对典型个性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从典型个性最本质的因素来说，伦理观念是矛盾斗争冲突的最根本的原因。没有它，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就没有“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美学》一·第 230-231 页），也没有基本的审美意义。从典型个性是主体性与多样性的统一体来说，作为主体性的自觉意图，又是构成贯串动作的主要因素，从开端至高潮，决定胜负成败为止，无论多样性表现如何变化多端，作为主体性的自觉意图都坚定不移，始终不变。在这个意义上说它是“长住的内在本性”。

黑格尔把自觉意图、动机称之为“**情致**”；情致和自觉意图、动机一样，是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为了阐述的方便，这里把这三个不同的称谓指认的对象，都称为**自觉意图**。自觉意图作为人物的精神动力，隐藏在计谋策略和应变方式的多样性表现的背后，它对动作起主导推动作用、对多样性起凝聚作用，使多样性成为它的外在表现形式。

被称为自觉意图的这个本质的自身构成，是**内在结构形式与内在结构内容**二者的统一体，也就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美学》一·第 137 页），即：“普遍性—特殊性—个别性”三环节和“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二者的统一体。作为这个统一体的**自觉意图**具有一个预期

目的，在这个具有预期目的的自觉意图的使命终结或完成之前，自觉意图对动作始终起主导推动作用、对多样性起凝聚作用，使多样性成为“整一性”的动作体系，而不致成为“一盘散沙”（《美学》一·第 307 页）。

典型个性的“外在定在”，就是行为主体为实施自觉意图，采取计谋策略与应变方式，参与相互关系的相互作用，充分展示个性潜在特质的所有动作共同形成的完整人物形象。

恩格斯在《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运动规律作了一个对照：自然界的一般运动规律，是不自觉的盲目的动力相互作用表现的，他说：

“…这些偶然性内部的规律性的最终结果中，都没有任何事情是作为预期的自觉的目的发生的。反之，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恣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马恩选集》四·第 243 页）。

戏剧影视艺术的人物个性，参与同一性中的矛盾斗争的规律，就是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的一般运动规律在这种艺术中的反映。事件参与者，在本质上就是他的自觉意图的参与。

黑格尔认为这种自觉意图即他说的“情致”“是活跃在人心中，使人的心情在最深刻处受到感动的普遍力量”（《美学》一·第 295 页）。他说的“普遍力量”就是普遍性的社会伦理观念，如爱恨、情仇、责任感、理想、正义、忠贞、嫉妒之类的社会伦理观念（《美学》一·第 279 页）。

自觉意图不是随便凑合的意念，它包含了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的相互关系构成的**环境**、特定的人物个性这结构内容**三要素**，按照“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结构形式，结合统一的整体。它既反映客观存在，又是典型个性的内在结构和内在本质。没有这种内在本质构成的自觉意图，典型个性就缺乏内在的理性结构和“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黑格尔批评有的作品用抽象的意念冒充自觉意图时指出：他们描述的“**性格缺乏内在的实体坚实性**”（《美学》一·309 页），指的就是那种概念化的人物的抽象意图。

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包含着内在结构形式和内在结构内容两个方面。**内在本质的结构形式**是“普遍性—特殊性—个别性”三环节的统一；**内在本质的结**

构内容是“社会伦理观念（普遍性）—相互关系相互作用构成的环境（特殊性）—特定的个性（个体性）”这三要素的统一。“三环节”和“三要素”统一为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自觉意图在矛盾对立关系中的审美定性，决定典型个性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基本定性。自觉意图产生时并不考虑行为主体所处的现实关系的复杂艰难程度，它因此具有艰巨性。自觉意图不直接支配动作，而是作为主体的精神动力起主导推动作用，通过计谋策略的多样性来表现。从它的这样一些功能和特性来看，自觉意图是内在的、隐藏在多样性表现背后的主体性因素。因此自觉意图的这些作用，决定了它是典型个性的主体性。

了解典型个性，首先需要了解它的自觉意图即动机。下面先谈自觉意图自身内在本质的结构形式和结构内容：〈1〉典型个性内在本质的结构形式“三环节”；〈2〉典型个性内在本质的结构内容“三要素”。

〈一〉内在结构形式

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即自觉意图，它是具有一个内在结构形式和一个内在结构内容的统一体，就是黑格尔所说的“概念（三环节）与客观存在（三要素）的统一”（《美学》一·第137页），就是“普遍—特殊—个别”与“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二者的统一，是这一定理在典型个性内在本质上的运用。

由于对“理念”一词的误解可能会引起对这个定理的怀疑，因此需要解释一下，刘崇义对“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持否定态度，是误解了该词的含义。他说：

“倘若我们将（黑格尔的）这些很有见识的具体观点按照他自己的逻辑序列加以连结…把它们当作一个过程来考察，便能发现许多难以自圆的矛盾。究其原因，就都是这个‘显现’或‘化成’的理论作祟…他所推崇的作品如荷马史诗、希腊悲剧、莎士比亚剧作…没有哪一种是由理念‘显现’和‘化成’的结果”（《文艺科学的一次辉煌的日出》第245页）。

看来刘崇义是把《美学》中的“理念”当成了《逻辑学》中的“理念”，把两个内涵不同的术语当成了同一个东西。但黑格尔在这里说的“理念”不同于逻辑学上说的“理念”，他事先作了特别声明。他说：

“就艺术美来说的理念并不是专就理念本身来说的理念，即不是在哲学逻辑里作为绝对来了解的那种理念，而是化为符合现实的**具体形象**，而且与现实结合成为直接的妥贴的统一体的那种理念”（《美学》一·第 92 页）。

而且就《美学》中所用的“理念”来看，它的含义也依照表达的观点而有区别。例如：“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就不同于“**理念**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前者的“理念”是指感性显现的内容意蕴，后者的“理念”是指具体形象。这里借用“理念就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重在定理的运用，以说明自觉意图的内在结构，是就结构形式对于内容的理性结构的意义而言，具有重要作用。对于结构形式与内容的密切关联方面，黑格尔说：

“假如逻辑的理性被看作是**形式的**，那就显然必须认识到它在本质上也是与内容有关的理性，甚至一切内容毕竟只有通过理性的形式，才能够是理性的”（《逻辑学》下·第 341-342 页）。

照这样说，“客观存在”的“三要素”要理性地作为具体客观存在的构成因素，就有赖于这个“理性的形式”三环节。典型个性的**内在结构形式**：“普遍—特殊—个别”三者中每一环节的各自性质，分别是类、属、种，它们的相互关系是统一体中的差异关系，三者相互构成不可分离的具体整体，其中任何一种，如他所说“拆开来孤立地看，都是片面抽象的东西”。例如概念化的人物形象就是因为在“三环节”中拆开了“特殊性”而成为抽象的东西。这个“三环节”的统一体，作为观念性的内在统一体的结构形式，它的这三种定性以及各个定性自身的性质及其相互关系，黑格尔在《小逻辑》的“概念论”中作了具体的阐述，他说：

“概念本身包含下面三个环节：一，普遍性，这是指它在它的规定性里和它自身有自由的等同性。二，特殊性、亦即规定性，在特殊性中，普遍性纯粹不变地继续和它自身相等同。三，个体性，这是指普遍与特殊两种规定性返回到自身内。这种自身否定的统一性是自在自为的特定的东西，并且同时是自身同一或普遍的东西”（《小逻辑》第 331 页）。

这三个环节构成的概念，是思维具体，是观念性的整体，它的三个环节，各自分别具有如下含义：

〈1〉**普遍性**，“这是指它在它的规定性里和它自身有自由的等同性”。这里所说的“在它的规定性里”，是指普遍性的自身规定。意思是说：普遍性

在它的自身规定的限度内和它自身有自由的等同性。例如：果实是普遍性的自身规定，普遍性在果实的规定性中与果实保持自由的等同性。

〈2〉 **特殊性**，“亦即规定性，在特殊性中，普遍性纯粹不变地继续和它自身等同”。例如：坚果和水果都是果实的规定性，在这种特殊的规定性里，果实虽然被否定，不称为果实，而称为坚果或水果，但果实这种普遍性仍然纯粹不变地继续在特殊性的坚果水果的规定性中和它自身等同。同样，石料和金属作为特殊性，是物质这种普遍性的规定性，它们虽然是石料和金属，但仍然包含着物质的普遍性。物质无论在石料中或在金属中，仍然纯粹不变地继续和它自身等同。也就是说，石料或金属虽然是物质的特殊规定性，是物质的特殊存在形式，但它们仍然是物质。

〈3〉 **个体性**，“是指普遍与特殊两种规定性返回到自身内，这种自身否定的统一性是自在自为的特定的东西，并且同时是自身同一或普遍的东西”。例如：桃李杏梨，是个体性的自在自为的特定的东西，是普遍性的果实和特殊性的水果返回到自身内。桃李杏梨否定了普遍性的果实、否定了特殊性的水果，它们不是果实，不是水果，同时又保存了果实和水果的同一性在自身内。它们是自身否定的统一，又是自在自为的特定的桃李杏梨。同样，铜铁金银作为个体性，是物质（普遍性）和金属（特殊性）返回到自身内。铜铁金银作为个体性，是普遍性的物质和特殊性的金属的规定性，它们不是物质、不是金属，而是铜铁金银，同时又是物质、又是金属。

“普遍—特殊—个别”是不可分割的具体整体，如果单独孤立地分拆开来，就会变成抽象的东西。对于这种**差异统一**的关系，黑格尔说：

“普遍性乃是自身同一的东西，不过须明白了解为，在普遍性里同时复包含有特殊的和个体的东西在内。再则，特殊的东西即是相异的东西或规定性，不过须了解为，它是自身普遍的并且作为个体的东西。同样，个体事物也须了解为**主体**或基础，它包含有种和类于其自身，并且本身就是实体性（即普遍性）的存在。这就表明了概念的各环节（即普遍—特殊—个别）有其异中之同，有其**差别中确立的不可分离性**”（《小逻辑》第 334-335 页）。

这里把“不可分离性”作为普遍、特殊、个体三者**差异统一**的内在联系、把差异中的同一揭示出来了。例如：普遍性的果实里复包含有水果的性质、和桃李杏梨的性质在内，普遍性果实概括了水果和桃李杏梨的共性，它是水果和

桃李杏梨的异中之同。而个体事物桃李杏梨作为“自在自为地存在的”主体或基础，它包含有普遍和特殊（类和属）于自身，因此个体性的桃李杏梨本身就是**实体性**（即果实的普遍性与水果的特殊性）的具体存在形式，是普遍性的同中之异。这三者差异的自身否定的统一的定理，对于典型人物的理解具有极重要的意义。

恩格斯所说的“**每个人都是典型，但同时又是一定的单个人**”，就适宜于用这一定理来解释。那种强调“个别与一般”、“个性与共性”的统一而陷入“概念化”的原因，就是由于违背了这一定理。这一定理对于典型原理的应用，意义至关重要。人与人的伦理关系也是如此，以爱情为例：爱情是普遍性，对爱情的忠贞或背叛是特殊性，对待爱情不同态度的许多个别事例中的人物，是个体性。例如：朱丽叶、雪尔薇亚作为个体性，具有各自个体性的特色，同时又包含着普遍性的爱情，包含着特殊性的忠贞。普洛丢斯作为个体性，具有见异思迁的特色，它包含着特殊性的对情侣的背叛，同时又包含着普遍性的爱情。这一个体性因此包含着普遍性和特殊性，成为具有特色的“具体整体”。普遍性是特殊和个别中的同一性，是异中之同；个体性是多种规定的统一体，它包含普遍、特殊的类属在自身内。没有特殊性，就缺乏多样性和丰富性；没有特殊性，普遍与个别两端就不能有机统一，不能构成具体整体。

普遍、特殊、个别三个环节，“虽然有普遍性、特殊性、个体性之分，却又同时具有统一的不可分离性”，它们是一个相互密切关联的、彼此不可分离的统一体。黑格尔说：“如果（每一环节）单独拆开来看，就是完全片面的抽象的东西”（《美学》一·第138-139页）。片面的、抽象的普遍、抽象的特殊、抽象的个别，单独看，都不属于“概念”，也就不是具体整体的有机构成部分；只有三者的观念性的统一，才构成观念性的统一体，才成为具体整体。

这一定理对于包括戏剧影视在内的文学艺术的重要性，就在于它的差异性和具体整体原则。缺少三环节中一个，就会造成人物形象的概念化公式化，敏·考茨基的阿尔诺德就是如此。正如“果实”作为普遍性，同“水果”这种特殊性，只有在桃李杏梨这种个体性中结合统一，才成为具体整体。如果单独拆开，这个“果实”就是完全抽象的东西；水果也如此，单独看，水果也是没有形状的抽象的东西；同样，单独看桃李杏梨，仅仅是直接的抽象个体。黑格尔就把直观接的对象看成是抽象的东西，他指出直接的对象看起来“…显得好

象是**最丰富**的知识，甚至是一种无限丰富的知识。…但是，事实上，这种**确定性**（即感性直观）所提供的也可以说是最抽象、最贫乏的**真理**。它对于它所知道的仅仅说出了这么多：它**存在着**”（《精神现象学》上·第 63 页）。因为直观只看到它的存在形态，还未知道它内在的诸特质及其内在联系。因此，具体的个体性不同于直接的个体性，黑格尔对此作了明确的区分，他说：

“…个体性不可以了解为只是**直接的**个体性，如我们所说个体事物或个人那样”（《小逻辑》第 332 页）。

理由如下，他解释说：

“概念指一般的思想，而不以经验中具体的感官材料为要素…一切别的具体事物，无论如何丰富，都没有概念那样内在的自身同一，因而其本身也不如概念那样具体。至于我们通常所了解的具体事物，乃是一堆外在地拼凑在一起的杂多性，更是与概念的具体性不相同”（《小逻辑》第 335 页）。

那种“摹仿”说、和直观直感的形象思维论，就属于这种“以经验中具体的感官材料为要素”的，“最抽象、最贫乏”的艺术论。

这里只是为说明“三环节”这个统一体是一个具体整体，而举的例子。这里说的概念“三环节”的统一，只是一个观念的统一体。作为观念性的概念，黑格尔说：“概念虽说是抽象的，但它却是具体的，甚至是完全具体的东西，是主体本身”（《小逻辑》第 335 页）。这虽是就“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结构形式而言，但推而广之，所有事物也可以这样看。这就是在个性的内在本质中，它具有各个环节所固有的性质和相互关系，但这只是内在本质结构的形式，还未涉及本质结构的内容。归结起来说，这里所说的主要是自觉意图的内在本质的形式，它只是“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各自的性质及其差异统一的相互关联。它作为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的形式，犹如逻辑判断的结构形式之于一个有具体内容的判断一样，只是结构形式，只是将内容的各要素结合组织起来的方式和规则，还未涉及内容。当说到判断是由“主词—系词—宾词”构成的时候，仅仅表明了判断作为统一体，是由这三个部分组成的，它只表明判断的结构形式，还不是就具体对象运用这种结构形式。同样，当说到“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统一体时，只说明典型个性本质的内在本质的形式，还没有涉及内在本质的内容。因此认识和了解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除了

认识它的内在结构形式外，还需要认识它内在的结构内容。因为它的内在结构形式和内在的结构内容的统一，才成为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

〈二〉内在结构内容

典型个性内在本质的结构内容，就是和“三环节”结构形式结合在一起的“客观存在”三要素，它们是：①社会伦理观念（普遍性）、②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形成的特殊环境（特殊性）、③具有特定个性的人物个体（个体性）。它们作为自觉意图的构成因素，彼此都有紧密的内在联系，作为统一体每一要素都不可或缺，否则就会因为游离于整体而成为抽象的东西，整体也因缺少局部而不成其为具体整体，陷入抽象性。

（1）社会伦理观念 它是具有普遍性的社会伦理意识，它有社会现实存在的特殊范围。这些社会伦理观念的产生，是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内的活动规律造成的。如恩格斯概括的：它们是所有追求某种目的的人物在现实关系中参与相互作用、参与矛盾斗争的产物。它涉及的范围，黑格尔认定为，包括家庭、社会、祖国、国家这些伦理关系中的人物之间的相互作用产生的亲情、爱情、友情、责任感、人生观、价值观、名誉、地位之类的伦理关系和社会伦理观念（《美学》一·第 279 页）。他把这些伦理观念归结为“互相斗争”的“理想性旨趣”和“人心的力量”（《美学》一·第 279-280 页），这些“旨趣”和“力量”，他也叫做“普遍的力量”，有时也称“抽象的实体性的普遍力量”或称“永恒的统治的力量”（《美学》一·第 286 页）。

黑格尔所说的伦理关系，不只限于善与恶的道德范畴，也涉及家庭、社会、国家这些范围。因此，戏剧影视艺术评价描述的善恶，并非抽象的普遍性，而是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的现实关系和伦理关系中，普遍存在的爱恨、情仇、责任感、嫉妒、忠贞、正义之类的伦理观念和“人心的力量”。它们在伦理道德性质上具有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不同定性。

这些社会伦理观念和“人心的力量”，虽然是现实存在的人物之间相互作用产生的社会意识，但在产生之后，却成为独立于现实存在、和融入风尚习俗的社会观念。因此，它们虽然来源于现实存在，却又具有单纯的抽象性，它们虽然是“人心的力量”，却又具有普遍性。这种意识和观念虽然是无形无影的

东西，却是一种不可小觑的巨大力量。因此，黑格尔把这种“人心的力量”看成是“艺术的伟大动力”（《美学》一·第 279 页）。他说：

“它们都是人心的力量，人就其为人来说，就必须承认它们，让它们在他身上体现和活动…我们所谈的那些（伦理）关系…是本身真实的力量；这些力量因为包含人性和神性（即普遍性）的真正内容（意蕴），在动作中就不但是推动的力量，而且最后还是完成动作的力量”（《美学》一·第 280 页）。

他举了下面的例子来说明这一观点：《安蒂贡》中的克里安出于对国家安全的责任感，禁止收葬借外兵攻打忒拜战死的波里涅色斯的尸体，而他的未婚儿媳安蒂贡出于兄妹情谊，违禁收葬了兄长波里涅色斯的尸体。克里安盛怒之下，下令处死违禁的安蒂贡，她则以自杀对抗。克里安之子，也随未婚妻自杀，对抗其父。他们的矛盾斗争造成的悲剧事件，都是这种“旨趣”和“普遍的力量”推动和完成的。

但是，这种“旨趣”和“普遍的力量”作为普遍性，不是外加给这个事件的，而是从矛盾斗争中产生的。国王克里安与波里涅色斯在王权争夺中处于优势，波里涅色斯借外兵之力相争又失败。克里安应战获胜并惩戒他，体现对国家安全的责任感，这种责任感作为“普遍性旨趣”，是从矛盾斗争中产生的，因此是真实可信的，它具有“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同样，兄长战死又被禁止收葬，对安蒂贡也是一个挑战，她出于兄妹情谊选择了违禁收葬。兄妹情谊这种“普遍性力量”显现出来发挥了作用，这种兄妹情谊也是“现实存在的真正内容”。但无论是责任感还是兄妹情谊，作为普遍性“旨趣”，它们都是矛盾斗争的产物、或是矛盾斗争派生的意识与观念。如果他们之间没有矛盾斗争，而是和睦相处，那么无论是责任感或兄妹情谊就不会以如此尖锐对立的形式存在，而会以另一种方式存在，例如相互帮助，等等。黑格尔由此说：这些伦理关系…“是本身真实的力量”。单就这一观点来说是不错的，伦理关系之间的相互作用或矛盾斗争产生的伦理观念，作为动作的主导力量、推动力量，是普遍存在的事实：如侵略行为引起反侵略的伦理观念，反侵略的伦理观念主导推动反侵略行动，等等，因此它在矛盾斗争中产生以后，已不是单纯的抽象概念，不是外加的东西。因此，人物个体的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应是矛盾斗争的产物，而不应外加。

但是由于黑格尔主张超现实的纯艺术观，因此他讲到“引起动作的普遍力量”即“旨趣”，举安蒂贡这个例子说明前，将“相互斗争的旨趣”称为“理想性的旨趣”（《美学》一·第 279 页）。这就使他概括的伦理观念，局限在善的范围；而无论是客观存在或戏剧影视艺术评价描述的伦理观念之间的对立，却不仅仅限于“理想性的旨趣”，不只限于善的范围内的对立。例如，奥赛罗和埃古之间的对立斗争、汉姆莱特和克劳迪斯之间的包括血海深仇的伦理关系上的尖锐对立斗争，也是不同伦理的“旨趣”之间的对立斗争，就不仅仅是“理想性的旨趣”，而是“善恶旨趣”之间的对立斗争了。而且，即使是克里安和安蒂贡之间的斗争，也不纯粹是“理想性”的，至少作家对这两个互不相容的对手表明自己的倾向就具有差异性。因为作家另有自己的评价立场和评价标准，按自己的立场标准作出判断和定性。尽管索福克勒斯倾向于同情安蒂贡的兄妹情谊，表达了人物“心中的有关本质的要求，是动作本身必然的目的”，而且“它们是符合理性的，本身有辩护的道理，因此是心灵性事物的普遍永恒的力量”（《美学》一·第 279 页）；但是另一种从客观大局看，如果作家出于国家安危利益和爱国主义的立场，表达支持克里安的倾向，那也是“都有辩护的道理”，甚至理由更充足；除非作家证明克里安在获得政权方面存在过失如违诺之类的缺陷。

不过应该肯定，即使有上述不足，黑格尔的“冲突说”的核心观点：将“引起动作的普遍力量”、“人心的力量”、或“互相斗争的各种理想性的旨趣”，这些社会伦理观念，作为“艺术的伟大的动力”，这一观点是很深刻的（《美学》一·第 279-280 页）。因为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所包含的重要社会因素，就是上述的伦理关系产生的“普遍力量”、“旨趣”和“人心的力量”。当然这种被称为旨趣和普遍力量的伦理观念，对于不同地位和品格的典型个性是不相同的。例如：埃古的自觉意图和动机，是从他所处的狭隘环境的琐碎个人欲望中得来的；而“阶级、倾向和时代思想的代表，他们的自觉意图和动机则是从他们所处的历史潮流中得来的”（《马恩选集》四·第 343-344 页），其性质和品格是不同的。

爱恨、情仇、人生观、价值观、责任感、嫉妒、正义之类的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它们是“人心的力量”，是“艺术的伟大动力”。因为这些社会伦理观念，原是社会生活领域中，人物现实存在的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产物，在

艺术中反映不过是将这些伦理观念还原到人物个性身上罢了。这里讨论涉及的社会伦理观念的内涵，它内在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审美定性，主要根据所列举的作品体现的伦理观念的意义。例如：朱丽叶对爱情的忠贞，武松、鲁达、林冲、奥赛罗的正义，它们的定性只限于朱反对家仇、反对包办；武松为受害的亡兄报仇，鲁达救危济困，奥赛罗反对种族歧视，等等。它是构成典型个性的社会性意义的重要因素，是三要素“**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中一个重要的构成环节，是塑造典型个性必不可少的一个要素。

(2) 人物个体的特定个性 自觉意图的另一个构成要素是人物个体的特定个性。这一人物个性，是心理功能、心理品质和心理内容三因素构成的整体。在讨论人物个体时，有必要对**性格、个性、典型个性**三个术语的区别加以界定。因为这些术语的不明确性常常会妨碍对它们理解的清晰和明确。这里将性格、个性和典型个性各自固有的规定性分辨界定一下，以避免阐述时牵扯不清。

①性格——是性格一般，它是一个抽象的概念、或是对个性的统称、或是对还没有具体定性的性格给予的称谓，它具有展开为各种个性的潜在特质，但还不是现实的个性，不是行为主体。

性格之于个性，类似水果之于桃李杏梨的关系，或者谷物与稻、麦、玉米、高粱的区别，是属与种的关系。性格这个概念类似水果或谷物，是抽象的、没有具体形状、不是独立自存的东西。个性则犹如桃李杏梨或稻、麦、玉米、高粱，它们各自都有形态明确、各具特色的植株和各不相同的种子，它们各自都是独立自存的具体存在。因此，作为独立自存的行为主体的个性，不同于抽象的不具有具体形态的性格。讨论典型个性，不宜把它称为性格。

另一方面，性格是形成各种个性的许多潜在特质的综合体，它具有转化为各种个性的许多心理基因。这些心理基因，仅仅是构成个性的潜在因素，它们在性格里面还只是一些潜在性，还没有转化为现实性。例如，幼儿就是具有各种个性潜质的综合体，这个综合体的各种可能的个性还是潜在的，不是现实的，他们是各种个性的种子。

幼儿这样的性格主体，具有各种个性的一切潜在因素；但他们作为个体不可能将所有潜在特质都展开，他不可能成长为兼备各种个性的主体，否则就不成其为个性了。因此性格的诸潜在因素转化为个性的，只是所有潜质中的一部

分，剩余的其他潜质，除非另有别的外在因素激活它，才会转化为现实性，通常都固守在自身内自生自灭；即使另外被激活的潜质，也只是原有基本个性的附属构成部分。因此，性格只是许多不同种属的个性的潜质的统一体。性格自身并没有特殊定性，没有具体形态，它只是性格一般。通常所说的性格，实际只是各种个性的统称，正如谷物是稻、麦、玉米、高粱的统称，水果是桃李杏梨的统称。

②**个性**——是具有特殊定性的行为主体，它是性格的所有潜在特质中分化和展开的部分潜质构成的。这种分化，不是单纯的自我分化，而是与特定的环境相互作用、相互适应，由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形成的。除了遗传的生理特质外，所有各种心理的潜在特质，都是与环境相对应而分化出来形成各种个性的。因此，凡是与特定的环境相互作用、相互适应的特质，都会由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凡是没有与环境接触没有与环境相互作用的潜质，就始终禁锢在自身内，不会成为个性的特质。与相应的环境相互接触、相互作用，是各种不同个性产生的外在原因。与环境相互作用、相互适应的性格潜质转化为个性，由性格一般变成行为主体，这是个性与性格不同的一个重要原因和特点。

由性格转化为个性，主要是指心理潜质的转化，它不同于生理潜质的转化。生理潜质的转化具有遗传性，与植物种子的潜质相似。例如：稻种、麦种、玉米种、高粱种，各自按照生长规律，由种子到植株、到开花、结果的生长过程，达到稻种传稻种、麦种传麦种的发展过程。各色不同的人种也是按照这样的生理遗传规律发展的。但是心理特质却不遵循这种直接的遗传，而另有自己的形成规律。性格特质的潜在性，实际上主要是心理特质的潜在性。虽然它由潜在性过渡到现实性，也受生理基础的制约，而且生理遗传也在一定程度上对心理特质产生影响；但很重要的方面是环境对它所起的作用。这些潜在特质和特殊环境的相互作用，是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的主要外在原因。因为在性格的所有潜质中，只有与特殊经历、特殊环境和一般教养或专业教养相互作用的潜质，才有可能成为个性的特质，只有与这些经历、环境、教养相对应的潜质，才具有转化为个性的必然性。从根本性质上来说，经历和教养也是环境，不过是环境的特殊存在形式罢了。

潜在特质在相互作用中的转化，举一个最简单的例子就可见一般。单以所有心理潜质中的一个常见因素语言能力来说，它的潜在性变为现实性，就是与

环境相互作用、相互适应的结果。例如：聋儿由于听觉障碍，不具有听觉的本质能力，无法与外界的语音环境相互作用，他潜在的语言能力，就必然永远禁锢在自身内。不同民族的幼儿，首先懂得父母的语言，而其他未接触的语言，由于没有相互作用，就不能相互适应而不懂它的意义。狼孩懂得狼嗥的含意，却不懂人类的语言。其他潜在特质也与此相似。因此可以说，构成个性的潜在诸特质，是通过外在条件的作用激活展开的。人的社会实践证明，特殊经历、特殊环境、一般教养和特定的专业教养，是形成特定个性的具体外在原因。各种特殊的外在因素构成各种不同特性的环境，是各种个性不相同的外在原因。

同时，性格的潜在特质与环境相互作用，虽然是形成个性的重要原因，但不是唯一的原因。人物个体自身的秉性、内在心情、主观意愿，也是形成个性的重要原因。这是因为人物个体自身具有主观选择和决策的本能，而他们各自的主观选择和决策常常是不相同的。这就是说，外在原因和内在原因都是个性的构成因素，至于哪一方面对个性的形成起主要作用，这个问题不是固定不变的：也许有时环境的外在因素起主要作用；反之，有时也许人物个体自身的主观选择和决策本能起主要作用，这对于现实存在的人物个性的形成，都是可能的。不过对于戏剧影视艺术来说，个性的现实存在比个性的形成过程更有意义，因此戏剧影视更多关注的还是个性本身的现实存在，因为个性本身成熟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性质的现实状态，是戏剧影视艺术主要的认识、分辨、理解的对象，也是它评价、描述的主要对象，它们对于戏剧影视艺术评价客观存在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更有意义。

环境、经历、教养与性格的潜在特质相互作用、相互适应的过渡期，是性格特质的潜在性向个性的现实性转化的阶段，也就是个性形成的阶段。它不具有稳定性，对于戏剧影视艺术的评价功能意义不大。而成熟个性的品质品格，无论善恶、正邪、优劣、美丑，都具有稳定性。这种个性的稳定性，虽不能说绝对稳定，但基本稳定却是事实。中国成语所说的“本性难移”就是指这种稳定性。戏剧影视由于自身艺术的本质特性所决定，参与矛盾斗争的人物个性，都具有这种稳定性。因为，只有这种具有稳定性的特定品质品格的个性，才能在矛盾斗争中展开特定的个性特质，产生戏剧性的效应，担当评价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重要角色，发挥评价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重要作用。

个性是性格潜在特质中分化出来的部分潜质构成的行为主体。黑格尔把它称为“有生命的主体”（《美学》一·第 228 页）。这个有生命的主体，具有以生理机能为基础的心理功能，具有通过环境、经历、教养的作用形成的心理习惯，具有与人物之间相互作用产生的心理内容。它具有感觉、意识、情感之类的心理感应能力，具有思维活动能力；他又是具有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心理品质定性的人物个体。

心理功能包括感觉、意识、情感、思考的本能，它是人物个性在相互关系、相互作用的环境中应对变化和实现自身意图的本质力量。心理品质是心理功能同环境、经历、教养相互作用形成的具有稳定性的心理习惯。心理功能和心理品质共同构成人物个性的基本定性。这个基本定性是指善恶、正邪、优劣、美丑中某一特定的定性，它使人物个性的善正优美，或恶邪劣丑的确定性被认定。这些就是构成人物个性的基本因素。

人物个性在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中产生的心理内容，是心理功能参与人物关系的相互作用中产生的心理反应获得的内容，它是客观外在情况作用于主体转化而来的心理内容。例如：爱恨、情仇、荣辱观、责任感、嫉妒、正义、忠贞之类的心理感应，以及行为主体由于处境的顺逆、荣辱、得失和人情冷暖引起的喜怒哀乐、爱憎好恶敬鄙的情感反应，这些都属于心理内容。

心理功能、心理品质、心理内容，这三种基本成份构成的统一体，就是人物个性主要的三大构成因素。

心理功能是以生理机能为基础的自然本能，心理品质和心理内容是以相互关系、相互作用为前提获得的社会性因素。心理品质，是相互关系、相互作用这些社会性因素作用于心理功能形成的心理习惯；心理内容是应时的、正在发生的对社会性因素与内容的心理反映。每一人物个性的心理品质是各不相同的，它们各有特殊性，它们之间的差异性，使每一人物个性彼此之间相互区别。例如：单就心理品质来说，埃古和奥赛罗就显著不同，一个阴险、一个坦荡，一个恶、一个善。单就教养来说，朱丽叶与鲍西娅就相异，虽然二人都聪明情深，但学识教养各异，不能互换和取代。单就气质来说，林冲、鲁达、武松虽然都是武艺超群的英雄，但又各具特色：林冲安分守己、甚至逆来顺受、秉性善良，不到万不得已、不到忍无可忍，他不会使出杀手锏；鲁达个性坦荡、侠义鲁莽，但又粗中有细、极有心计；武松知伦理法度、重情感信义、又

血气方刚。这些都是心理品质的属性，是人物个性的具有稳定性的心理习惯。它们都是构成人物个性的基本因素。

每一人物个性都具有**心理功能、心理品质和心理内容**这三种成分，但是仅仅具备这三种成分，还只是自觉意图的**三要素中个体性**这一环节的自身构成，还不是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因为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即自觉意图，是由**社会伦理观念、人物的相互关系构成的环境、和人物个体这三要素**，通过“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形成的统一体构成的。因此，**人物个性**是构成自觉意图的三大要素中的一环，而心理功能、心理品质、心理内容只是人物个性自身的构成因素。这就是说，**人物个性自身有（心理功能、心理品质、心理内容）三个构成因素**，同时，**人物个性又是构成自觉意图的（伦理观念、环境、个性）三要素之一**。这就是**人物个性**内涵外延的全部内容，它和个性潜在特质综合体的性格，有很大的区别。因此个性与性格这两个术语应该区别使用。

③典型个性——按照恩格斯的典型人物原则，和黑格尔的性格理论，可以理解为：典型个性是一个具有特殊个性品质、又具有特殊伦理品格、经作家审美定性的行为主体，它是特殊品质的个性体现的、具有特定品格的观念形象。它自身的结构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也就是“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与“**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的统一。典型，是指社会伦理的标准、典范，它具有普遍性，这就是典型个性中最本质的特性。典型个性是具备各种属性和各种特质的观念形象，它所具备的特定的审美标准，就是社会伦理观念构成的。例如：朱丽叶、雪尔薇亚的忠贞，武松、林冲、鲁达、奥赛罗、汉姆莱特的正义，埃古的奸诈，等等。

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是自觉意图，自觉意图的本质是社会伦理观念，因此社会伦理观念是典型个性最本质的构成因素。社会伦理观念使典型个性具有特定品格的坚定性和确定性，不致被其它品格混淆。社会伦理观念，作为典型个性最本质的构成因素，在自觉意图中作为精神动力发挥主导推动作用。例如，忠贞这种伦理观念作为精神动力，坚定地主导推动朱丽叶采取多样性的计策，抵制逼迫她改嫁的压力。伸张正义这种伦理观念作为精神动力，坚定地主导推动武松采取多样性策略，追查亡兄反常死亡的真实案情，请求知县查办受阻后，亲自筹划查办惩处再去自首。因此，典型个性是一个具有主体性、坚定性和多样性、丰富性结合统一的、具备各种特质各种属性的具体整体。是一个通

过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性伦理意义的观念形象，也就是恩格斯所说的“典型的‘这一个’单个人”。

（3）环境及其构成因素 典型人物所处的环境是具体的特殊环境，从根本上说，它是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及其伦理意义构成的。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是指家庭范围内的亲情、爱情之类的人物关系，社会范围内的邻里、友情、职务相关或上司下属之类的关系，以及这两种关系范围内产生的矛盾关系与相互作用及其产生的伦理意义。这样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及其伦理意义，就是人物的环境。相互关系不仅指同一性的关系，也包括矛盾斗争关系；相互作用不仅指同一性的相互作用，也包括矛盾斗争冲突。具有确定伦理意义的环境就是特殊环境。例如：家仇和婚姻包办的人物关系矛盾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就是朱丽叶所处的特殊环境；埃古与奥赛罗凯西欧的下属上司之间因种族差异、职衔差异的关系产生歧视和职衔觊觎发生的相互作用，就是奥赛罗所处的特殊环境；武大郎夫妇、王婆、西门庆、知县、等等人物关系，以及他们之间相互作用酿出命案又封锁隐瞒案情的情况，就是武松所处的特殊环境。

黑格尔说的“情境”，和恩格斯说的环境意义相同。黑格尔说，“有定性的环境和情况就形成情境”（《美学》一·第254页），他把“环境和情况”合称为“情境”，是把固定场所看成“环境”，把场所中演变的情节看成“情况”，二者结合形成的“情境”，是具有意识、情感、思想的各种“精神力量”的人物，彼此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机缘构成的。他说：

“外在环境基本上应该从这种对人的关系来了解…它的重要性要看它怎样为个别人物所掌握，因而成为一种机缘，使个别形象表现的内在心灵需要、目的和心情…得到存在”（《美学》一·第254页）。

因此，环境在实质上，是各个人物个体内在心情和心灵的需要对预期目的的追求，并参与相互作用所形成的机缘和场所，它的基本功能是通过矛盾斗争冲突把普遍性伦理观念与人物个体结合，在演变中展开人物个性的潜在特质，揭示矛盾斗争产生的伦理观念，评价它们的是非、善恶、正邪、优劣、美丑。这个特殊环境既是产生自觉意图和动机的机缘，又是各种动机和自觉意图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的角逐场所，因此又是戏剧性形成的机制和戏剧性演变的根据。

在“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中，特殊环境占有特殊地位，它是特殊的人物关系构成的具体环境，它在三要素中起着“特殊”环节的中介作用。在这种人物关系中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动机意图和预期目的，相互之间存在着内在关联的利害关系，这些不同的动机意图和预期目的在相互作用中，引起伦理观念之间的矛盾对立和激烈较量，普遍性的各种伦理观念，就是在这种矛盾对立的斗争中，转化为人物个性的内在本质，这种内在本质作为精神动力，主导推动的行为主体，在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中，展开各种潜在特质形成典型个性。

环境涉及它自身的规定性，戏剧影视的人物个体，都是戏剧影视评价的事件的参与者，每个参与者都是构成这一事件的一个必要的组成部分，也是构成环境的组成部分。他们的参与，使彼此之间形成相互关联、相互作用的环境综合整体。构成这一有机整体的基本伦理关系主要是，家庭、社会、国家这些围范内产生的亲情、爱情、友情、爱恨、情仇、责任感、嫉妒、正义、忠贞之类的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相互矛盾斗争产生的伦理观念。相互作用不仅有同一性，也有斗争性：有爱也有恨，有联系也有排斥对抗。因此，无论是同一性还是斗争性，无论是爱或恨、情或仇，无论是斗争还是冲突，都是彼此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这些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共同构成富有戏剧性、展示个性各种特质、表达作家评价观点的场所和环境。

每个参与者，尤其是对矛盾斗争事件起主要作用的参与者，就他个人来说，凡是与他相互作用的人物关系和矛盾关系，与他相互联系或相互斗争的关系，都是他的环境；对他的意图、命运和个性潜质的展开产生影响，对他的自觉意图和预期目的的实现产生影响的相互作用，都是构成他的环境的因素。处在这样的关系中的行为主体，由于是处在家庭、社会、国家之类的伦理关系中，用恩格斯的话说，就是“在历史中行动的人”（《马恩选集》四·第237页），或者说，是在“现实关系中”行动的人（《马恩选集》四·第454页）。这就是人物个性所处的环境，社会伦理观念经过这样的环境的中介作用和人物个性结合，成为具体的伦理观念，人物因此具有社会伦理意义的审美定性，这些就是人物所处环境的构成因素。

（4）环境作为中介的哲学根据 特殊环境，是社会伦理观念与特定个性结合统一的中介环节。按照黑格尔的推论式看，**环境**作为三要素结构“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者的中间环节，它的功能是把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和人物个性这两端结合统一。这个特殊性环节，是各种意图、目的相互较量斗争的场所，只有通过矛盾斗争这个环节，个性的潜在特质才能展开，社会伦理观念才能自然地与个性结合统一，成为人物个体的属性。或者反过来说，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中的人物关系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所产生的社会伦理观念，只有在人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构成的特殊环境中，才能自然地还原为人物个体的自觉意图，成为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

这个论点，是以黑格尔的“推论的基本形式”第一式的定理为根据的。黑格尔依据他的思维特性，把一切事物都看成是推论，把一切事物都看成“**是一个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的东西**”。按照这个定理，主体的自觉意图作为一个具体整体，也是“一切事物”之一。事物是推论，主体的自觉意图也是推论。他所称的这种“普遍格式”有多种，其中第一式就是“个别—特殊—普遍”三环节的统一体。这个统一体作为具体整体，是内在的概念，是事物内在本质的结构形式。它的三个环节具有种、属、类的从属的关系，黑格尔这样解释说：

“个别包括在特殊之下，特殊又包括在普遍之下，因此个别也包括在普遍之下。另一方面，特殊附属于个别，普遍又附属于特殊，因此普遍也附属于个别…特殊对普遍而言，是个别，它（特殊）对个别而言，又是普遍。因为在它（特殊）之中，（个别、普遍）两个规定性联合起来了，两端就由于它们的这个统一而结合在一起”（《逻辑学》下·第346页）。

这个“类、属、种”三环节彼此的顺序和逆序从属的关系结成的统一体，是“**在它（特殊）之中，（个别、普遍）两个规定性联合起来了**”的命题揭示的。对于“特殊性”这个环节在其中独特的中介作用，黑格尔这样说：

“**个别通过特殊，把自己和普遍连在一起；个别的东西不直接是普遍的，而要通过特殊；反之，普遍的东西同样不直接是个别的，也要通过特殊才使自己下降到个别。**——这些规定（指普遍、个别——杨一之译注）作为（两）端而相互对立，而在一个差异的第三者（指特殊——杨一之注）中合而为一。它

们两个（即普遍与个别）都是这种规定性，在这种规定性中，它们是同一的；它们的这种普遍规定性就是特殊”（《逻辑学》下·第344-345页）。

黑格尔的这种观念性的推论说明，一切事物和“果实—水果—桃李杏梨”的差异统一的关系、以及所有正确的推论一样，如恩格斯所说，是反映客观规律的主观辩证法，或辩证思维（《马恩选集》三·第534页），它具有真理性，对于戏剧影视典型人物尤其重要之点是，它是打开典型个性内在结构秘密的钥匙。黑格尔把这观念性的推论和客观规律联系在一起，把客观事物和观念的推论二者，看成规律上具有等同性的东西。他说：

“事情的本性是：事物的相区别的概念规定（即普遍-特殊-个别）在本质的统一中联合起来。这种合理性…对于在判断中还找得到位置的那种关系的直接性说来，倒是客观的东西，而那种认识的直接性（即通过分散、孤立、片面的直观）倒是单纯主观的东西；与那主观的东西相反，推论却是判断的真理。——一切事物都是推论，是一个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的东西”（《逻辑学》下·第347页）。

具有内在联系的“**事情的本性**”，是“**客观的东西**”；而“**那种认识的直接性**”即单纯的感性直观，倒是“**单纯主观的东西**”。这一论述，从不同角度阐述了：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性的东西这一定理，反映了客观的规律。例如：果实（普遍）、水果（特殊）、桃李杏梨（个别）作为类、属、种，共同结合统一为独立自存的自在自为的特定的桃李杏梨；或者说，桃李杏梨都是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果实。桃李杏梨中每一个都是与水果和果实三位一体地在本质上统一的一个整体：它虽是一个桃李杏梨，但它同时和水果（特殊）与果实（普遍）不可分离地同是一个特定的桃李杏梨；它虽是一个桃李杏梨，但却是一个被认识理解的、具有三个层次内在结构的、被理性把握了的统一整体。而**感性直观的桃李杏梨**，就和**具体的桃李杏梨**不相同，因为直观看不到其中的差异性、否定性、多样性及其内在联系，直观获得的，仅仅是事物外形的“单纯主观”的“最抽象、最贫乏”的知识。他这些论述都是为了说明这样一个真理：

“一切事物都是… 一个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的东西”。

也就是说，一切事物（个体性）都是普遍的东西，但这普遍性（类）的东西，是通过特殊性而与个体性结合转化构成的。或者说，任何一般都是个别存

在的，任何个别都是一般，但是**必须通过特殊把个别和一般结合在一起**。例如：一切麦株（种、个别）都是物质（类、普遍），一切牛羊（种、个别）都是物质（类、普遍）。牛羊、麦株是物质（类、普遍）的具体存在形式。但它们又是与抽象的“普遍性的物质”不同的、特殊存在形式的个体，它们是通过各种特殊的元素和基因以及特殊的内在结构方式（属、特殊性）才转化为各不相同的生物体（种、个别）的。

特殊性在三环节的统一中起的这种独特重要作用，使“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差异性获得统一，成为事物内在本质的结构形式。它适用于一切事物，例如：“果实—水果—桃李杏梨”，“物质—金属—铜铁金银”，“普遍性物质—元素、基因、内在结构—牛羊麦株”，它们作为事物，或作为思维的内容，都是这样。这里特别关注和看重它的原因是，**这一定理对于典型个性的内在本质也同样适合**。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能够自然地、融洽地成为人物个体的自觉意图的内在成分，就是由于“**特殊性**”这一环节结合统一作用的功劳，是人物关系矛盾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构成的**特殊环境**，使人物个体自然地获得这种普遍性。这一定理适用于说明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形成和定性的阶段，也适用于说明典型个性自身的结构，对典型个性的创造具有重要意义。

（5）中介环节“特殊性”的结合统一作用

黑格尔在“美的个性”这个章节里讲到艺术典型的**内在真实**和**外在存在**的关系时，用灵魂与人物形体的统一作比喻，表达了如下的观点，认为“真实的东西”灵魂，“只有在展现为外在存在时，才得到它的客观存在和真实性”；而与灵魂“这真实的东西所含的并立的部分”例如人体四肢，“是结合为统一体而且都包含在这统一体里的，所以这展开为外在现实的每一部分都显出这整体灵魂”。但是他说：“人的形体…每一部分只现出某一种特殊活动和部分的功能”。因此带来这样一个问题：“整个灵魂究竟在哪一个特殊器官上显现为灵魂？”他的回答是：“眼睛”（《美学》一·第197页）。

这个比喻适合于绘画，它表明了内在的灵魂与外在人体的表里关系。至于戏剧影视人物的内在灵魂要通过外在的形体显现，却需要更适合的方式来表达。因为，如黑格尔所说：

“人的最深刻的方面只有通过动作才见诸现实，而动作，由于起源于心灵，也只有在心灵性的表现即语言中才获得最大限度的清晰和明确”（《美学》一·第 278 页）。

，但这只是就一般的心灵性内容而言。因为他这里说的“动作”和“语言”，都是就一般的心理活动内容的表现来说的，不是专指戏剧影视的行为主体的自觉意图及其实施。而集中体现典型人物灵魂的，主要不在于交往中一般的动作和语言。能够集中体现典型人物整个灵魂的，主要是人物参与相互作用、追求预期目的的自觉意图动机及其付诸实施的行动。当洛得力戈以为埃古帮助奥苔自主婚恋因此对他怀疑时，埃古向洛解释，表明他对奥赛罗的忌恨和嫉妒，并要采取阴险方式报复他，借此谋取副将职位时，他使人切齿痛恨的恶毒奸诈的灵魂，仅凭“眼睛”就不能显现出来，而要通过自觉意图和动机才能充分表现。鲍西亚获悉安东尼奥因资助丈夫选匣的善举陷入危境时，立即决定叫丈夫携带超过借款数倍的款子去解救，自己也乔装法官出庭保护丈夫的好友时，她的善良、慷慨和报恩的灵魂也是通过自觉意图体现的。朱丽叶在其父凯普莱特的暴烈胁迫的巨大压力下，仍坚持她对丈夫忠贞不移的心理内容，同样通过自觉意图表现出来。因此能够显现人物个性灵魂整体的深刻丰富内容的是自觉意图。

但是“普遍的力量”即伦理观念是怎样和个体性结合统一的问题，黑格尔只解决了“普遍的东西”与个体性相统一的原则，还没有明确提出统一的方法。他划分了三种情况，前两种是片面的违背艺术原则的统一，后一种是符合艺术原则的统一。他认为：

①“把本身有实体性的东西（即‘普遍的力量’也即伦理观念）叫做‘独立自主的东西’”直接支配动作，即用抽象的伦理观念直接支配动作，行为主体就（成为傀儡）丧失了自主决策的能力。

②把个性的任意决断说成是个性的自主决策，普遍性伦理观念所包含的真实生活内容就游离于行为主体，“丧失充实内容的”自主决策能力。

③将前两种片面性结合统一。他说：“只有在个性与普遍性的统一和交融中才有真正的独立自主性，因为…个别的特殊的事物只有在普遍性里才能找到它的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见《美学》一·第 230-231 页）。

但这第三种，在原则上虽然对，也仅说明普遍性伦理观念与个别人物的结合统一，仅说明“普遍的力量”变成人物个体的本质成分。但这种结合也还是原则性的。例如，他说：

“普遍的东西应该作为个体所特有的最本质的东西而在个体中实现，所谓作为个体所特有的东西…是指主体的性格和心情所特有的东西。换句话说，要达到普遍性与个体的统一所要求的不是思想的推理作用和分辨作用，这种统一应该是直接的统一”（《美学》一·第 232 页）。

他这个统一的原则当然是对的。这说明作为自主决策的人物个体，在本质上应具备主体的心情和普遍伦理观念的直接统一。但是伦理观念和人物个体如何统一的方法，即普遍性与个体性需要通过矛盾斗争才能结合统一的方法，是在另一个论题“情境”中提出来的，由于统一原则和统一方法是分别阐述的，没有明确指出二者的相互联系，因此大多不会把这个方法和上面的原则联系起来看，没有把矛盾斗争看成是实现原则的方法。也就不易看到“矛盾斗争”这一特殊性环节所起的重要的中介作用。他在《美学》中对“互相矛盾”（环境）这一特殊环节所起的中介作用，作过如下阐述。他说：

“这些普遍的力量…只有通过显现于它们的**互相矛盾**，才能在它们的客观存在里获得这种新的形象表现。在由普遍的东西这样转化而成的特殊性相里可以分出两个方面：第一方面是实体，即普遍力量的全部，通过这些普遍力量的特殊化，实体（即普遍性的伦理观念）就分化为一些独立的部分（例如：从社会伦理观念中分化出爱恨、情仇、责任感、理想、正义、忠贞、嫉妒等）；第二方面是个别人物，他们作为这些力量的积极体现者而出现，并且给予这些力量以个别形象（例如：忠贞的朱丽叶、雪尔薇亚，正义的武松、林冲、鲁达、奥赛罗，责任感的克里安，兄妹情谊的安蒂贡，奸诈的埃古）”（《美学》一·第 253 页）。

“普遍的力量”只有通过“互相矛盾”斗争的环境，才能分化为特殊性的伦理观念，才能转化为“特殊性相”的“新的个别形象”：人物个体由此才能成为这些特殊化的伦理观念的积极体现者，成为这些力量的个别形象。他直接举的例子如：克里安和安蒂贡就是这样的体现者，他们作为“普遍力量”的体现者，是矛盾斗争分化出来的。克里安坚持国家安全的责任感，安蒂贡坚持亲缘的兄妹情谊，就是从总体伦理观念里包含的各种特殊伦理观念中分化出的两

种：这两种特殊伦理观念能够分别与两个对立的特定人物个性融洽地结合统一，就是借助了“禁葬”和“违禁葬兄”的矛盾斗争的环境实现的。

人物个体成为伦理观念的体现者不是直接形成的。因为典型个性包含着“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和“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它具有自身严谨的结构。其中每一要素都是整体的一个必要的构成部分，例如，社会伦理观念能够和特定的人物个性结合统一，是依照“三环节”与“三要素”的定理中的“特殊性环境”结合的。通过这种**环境**的作用，实体性的普遍力量即**社会伦理观念**如：爱恨、情仇、责任感、理想、正义、忠贞、嫉妒之类，才转化为人物个体所体现的独立部分；但它首先需要转化为动机和自觉意图，使伦理观念成为“三要素”中一个有机组成部分，然后这个自觉意图作为典型个性中起主导推动作用的内在精神动力，才使人物个性成为它的体现者。也就是说，**特殊伦理观念转化为典型个性本质的构成要素，是有现实关系中的矛盾斗争环境为根据的**。这一规律的价值在于，它有利于避免那种寓言式思维，避免主观随意凭空用抽象概念强加于人物个体，如黑格尔所指责的那种情况。他说：

“近代艺术固然也设法表现一些既有定性而同时又是普遍的力量。但是这些力量大部分只是用一些代表仇恨，妒忌，怨望以及德行和罪行，信仰，希望，爱情忠贞之类的枯燥冰冷的寓言来表现的，一般令人难以置信（《美学》一·第 284-285 页）。

这种“有定性又是普遍力量的寓言式表现”，实际上就是“一般和个别”、“共性和个性”规则的应用形成的概念化公式化产物。

黑格尔的“‘个别’和‘普遍’都要通过‘特殊’才能连结在一起”的定理（《逻辑学》下·第 344-345 页），解开了“一般与个别”、“共性与个性”的统一造成概念化形象的困惑，解决了“一般与个别”、“共性与个性”这一抽象真理，应用到具体个体上发生概念化的难题。同时也为解决“三环节”与“三要素”这一形式与内容相统一创造了条件，使**思维的“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形式**、和**客观存在的“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内容**，融洽地结合统一。伦理观念在思维的“三环节”和客观存在的“三要素”中只有通过“特殊”这一环节，才能找到它适合的位置。如他所说：

“这些普遍的力量（伦理观念）…在个别人物中的自我实现，只有在有定性的环境和情况中才能发生”（《美学》一·第 253 页）。

例如：忠贞这种实体性普遍力量在朱丽叶身上的“自我实现”，是在自主婚恋对家仇、包办的“互相矛盾”的情境中发生；亲缘关系中的爱恨、情仇与正义复仇这种实体性的普遍力量，在汉姆莱特身上的“自我实现”是在正义对邪恶的“互相矛盾”的情境中发生。它们都是在“有定性的环境和情况中发生”的，都因“特殊”这一环节的作用而发生。单以汉姆莱特来说，他作为人物个体，从求学的威登堡大学赶回来参加父王的葬礼，却发现叔父克劳迪斯篡位加冕典礼后又与母后举行婚礼。这些亲缘关系中的特殊矛盾：弑君、篡位、娶嫂构成的特定环境，把正义向邪恶复仇的社会伦理观念提出来了。这一普遍性伦理观念和汉姆莱特的个体性连结在一起，就是通过特殊性的“互相矛盾”这一环节实现的。为了说明这一复杂情况，崇尚简洁的莎士比亚颇费了相当多的笔墨。以致汉姆莱特被误解为优柔寡断，连黑格尔替他辩护时也没有否定这一点，他说：“汉姆莱特固然没有决断，但是他犹疑的不是应该做什么，而是应该怎样去做”（《美学》一·第 311 页）。

尽管黑格尔的见解有独到之处，也忽视了汉姆莱特个性的当断即断的主要特点。这个案件的案犯，原有亲情关系的叔父，他的犯罪和贪婪对汉姆莱特的精神和伦理观念有重大的三重打击：①残忍非法地剥夺了他父王的性命；②篡夺了他父王的权位，也掌控了他的王位继承权；③占有了他父王之妻。此外，又使他陷入同一女人面前的十分尴尬的亲缘地位：他既是母后的儿子，又是婶母的侄儿。因此汉姆莱特对制造这起罪恶案件、严重伤害他伦理情感的叔父，深恶痛绝，把他称为“脸上堆笑的万恶的奸贼”！把不守贞洁、与罪犯同流合污的母后称为“最恶毒的妇人！”（第一幕第五场）。对于这起使他家破人亡的、阴险残忍的谋杀、篡位、淫母的罪犯，作为受害人的汉姆莱特，必然要作出强烈的针锋相对的反应。这个由特定的人物之间的相互矛盾关系构成的环境，就使普遍性的正义复仇的社会伦理观念，变成了个体性的汉姆莱特的自觉意图、成为主导推动他复仇的精神动力，使他决心探明案情、确认和证明凶手，并立下把凶手的灵魂永堕地狱的决心。

由于这个原因，他的自觉意图就成为“三环节”与“三要素”的统一体。它的构成是：正义复仇的社会伦理观念（普遍性），通过人物相互关系相互作用

用构成的环境（特殊性）对受害人的邪恶伤害（个体性）这三要素，使他产生强烈的正义复仇的自觉意图。而且这种三环节和三要素的统一，只要适合“客观存在”的实际情况，都有可能转化为个体性，例如：路见不平、出于侠义的愤慨，形成见义勇为的动机，鲁达义救金老父女就是如此，是在偶然的特殊环境中发生的。但这种偶然性也具有必然性，因为社会存在这种引起义愤的不平。“普遍”这样通过“特殊”与“个体”结合统一，才有“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实生活的内容”，才有深刻的心理感应的根据。只有这样的矛盾斗争的环境，普遍与个体的统一才是融洽的与合理可信的。“普遍性”伦理观念通过“特殊”与“个体”这样融洽地结合，对于相关的对象来说都是利害相关的，或与伦理观念尖锐对立的，无论爱恨、情仇都是如此。例如：

《终成眷属》中，老伯爵的家庭医生吉拉德·拿滂去世后，寄养在伯爵家中的女儿海丽娜，默默爱上了小伯爵贝特拉姆。老伯爵去世后，法王让他儿子承袭父荫侍候法王，召他进宫当侍从。这使钟情于贝特拉姆的海丽娜失去了精神寄托而郁郁不乐。她痴心爱他，又感到门第悬殊，无法逾越名分亲近他。小伯爵被召离开之后，她“只好以眷怀旧日的陈迹满足爱慕的私衷”。但她后来改变了主意，决定自己把握命运，她要凭借亡父传给她的秘方，去为法王医治御医束手无策的痿管症，借此要求法王把他的侍从贝特拉姆赐给她做丈夫。但她面对着三重困难：首先伯爵夫人能否接受这个儿媳，其次法王能否准许她治病、能否将这个侍从恩赐她，最后主要还有贝特拉姆傲慢的居高临下的门第观念，对于她都是重大障碍。她面对的重重困难的人物关系，就是和她相互矛盾的特殊环境。因此，构成她的自觉意图的实质内容是：平民少女的爱情雄心

（普遍性），通过三重困难构成的环境（特殊性）同受失恋折磨的海丽娜（个别性）相结合统一，形成她的自觉意图和动机。她受包含爱情雄心的自觉意图的主导推动，凭借自己的贤良、智慧、青春、勇气和父传秘方闯过婆婆和法王两关，在婆婆接受、法王恩赐并提高她的地位后，再针锋相对地克服门第观念的鸿沟，争取理想的爱情。这里说的针锋相对，是指一个女子为理想爱情征服男子的斗争方式，不是阶级斗争的针锋相对；而是一个平民女子在获得成就、地位改变后和贵族男子联姻采取的既合法又狡猾、既温存又耐心的策略，使小伯爵最终承认并接受了这位御赐的平民夫人。

《罗密欧与朱丽叶》中，朱丽叶根据自主择偶的意愿，与仇家子弟情投意合。但是家仇的矛盾，使他们的婚恋不敢公开，家仇还拆散了这对已经秘密结为连理的恩爱情侣，使罗密欧远离了她；又加上不知内情的第三者求婚和父母包办，这种相互关系的矛盾和相互作用构成的特殊性环境，把朱丽叶保持自己婚恋忠贞的伦理观念和她的个体性结合统一，成为她的自觉意图。自觉意图的忠贞（普遍性伦理观念）同家长包办的矛盾对抗（特殊性）和人物个体自主婚恋的朱丽叶（个别性）结合统一，成为她抗拒改嫁压力的精神动力。

《牛虻》中，亚瑟忧国忧民，对被奴役的意大利祖国的兴衰，抱着深刻的荣辱感和爱国情怀。因此对国弱民穷和被侵略军占领奴役的意大利祖国，抱有强烈的责任感和救国激情，他要为解救意大利献出自己的生命。他的这个自觉意图，也是高尚理想这种伦理观念（普遍性），通过对祖国和人民的受辱受难环境（特殊性）和这个爱国青年（个体性）结合构成他的自觉意图。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保尔·柯察金生活在社会最底层，深感工人阶级处在被压迫地位的苦难。他憎恶压迫阶级、贵族老爷政权和波兰白军，跟着朱赫来参加了布尔什维克的革命，在战场上冲锋陷阵、英勇杀敌；在粉碎敌人复辟阴谋、打击奸商和剿匪的斗争中，坚定顽强；修建铁路、抢运木材，不顾天寒地冻，吃苦耐劳。他的英勇、坚韧、勤劳、不畏艰难困苦的作风、品质，都是他的“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献给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的壮丽事业”这一崇高理想（普遍性）的具体表现。他的自觉意图在实施中，虽然分散在各个具体事件（特殊性）上，而使每一具体的自觉意图各具特殊性，但他的总的人物个性仍然是“三环节”和“三要素”的统一体，他的自觉意图也是普遍性（崇高理想）通过特殊性（每一具体斗争事件）和个体性结合的统一体。

《威尼斯商人》中，夏洛克重利盘剥的刻薄经营理念和安东尼奥宽厚的经营理念对立。安东尼奥为此奚落辱骂他，甚至还有唾骂、脚踢的不雅举动，而且放贷不取利钱，压低了夏洛克的利息，因此结怨。这次资金周转不灵帮朋友借贷找他。夏洛克趁机蓄意要借此“痛痛快快报复深仇大恨”（第一幕第三场），签了一份表面宽厚不收利息，实际暗藏杀机的、到期如不按约偿还就割他身上一磅白肉作处罚的借约。这种挟嫌报复的恶念，作为普遍性，是在特殊矛盾关系的环境中产生，变成他的行为动机和自觉意图的。因此他的自觉意图

也是普遍性（恶念）在特殊矛盾关系的环境中产生，与他的个体性结合统一的。

同一剧的鲍西娅知恩图报解救丈夫好友的自觉意图，也是“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统一体。她很不情愿地按照亡父遗愿“选匣择偶”，生怕选不到心仪的丈夫。在担惊受怕中终于被自己期望的巴萨尼奥选中。但是那位帮助丈夫巴萨尼奥来选匣的好友安东尼奥却为此善举落难，陷入被债权人追究违约责任，要割他身上一磅白肉、危及性命的险境。她立即决定解救他。知恩图报解救好友这一普遍性伦理观念，是在同一性与斗争性交织的特殊环境中产生，变成她的自觉意图的，同样是“三环节”与“三要素”的统一体。作家没有具体说明她的自觉意图，是因为此前的情节已充分表明，作为一个知恩图报的女子，她作出解救的决定，就是她的自觉意图了，如果着意说明她为何去解救，反倒画蛇添足了。

《奥赛罗》中，埃古因觊觎凯西欧的副将职位，托当道要人举荐他，被奥赛罗婉拒而忌恨这位黑将军，又因白人贵族小姐爱上这位黑将军，双方自主婚恋而嫉妒奥赛罗。埃古因此为报复而蓄意挑起种族歧视，破坏这对夫妇关系，又利用嫉妒心理离间奥赛罗夫妇同副将凯西欧的关系，以图谋取代副将职位。埃古的这一恶念，是私情忌恨和种族歧视这样的“普遍性”伦理观念，在特殊性的相互关系构成的环境中产生，变成他的行为动机和自觉意图的，也是“普遍性”伦理观念在“特殊性”环境中与“个体性”结合的统一体。

归结起来说，戏剧影视的典型个性塑造规律中的“三环节”与“三要素”的结合统一，是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的内在结构，即思维的“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和客观存在的“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的统一。其中的“社会伦理观念”不“直接是个别的”，它要变成**个体的社会伦理观念**，变成**个体的“普遍性”**，只有通过“特殊环境”才能与“特定个性”的自觉意图结合，成为自觉意图的重要构成因素，成为典型个性的具体整体的内在本质。这就是“**特殊环境**”作为中介作用的重要性所在。总之，作为人物个性最本质的东西——**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只有通过特殊性环节，才能转化为个性的动机和自觉意图的构成要素、成为个性的本质**。这和那种超脱特殊环境，直接由人物个体表达抽象伦理观念的概念化方法，是完全不同的。

(二) 典型个性与典型环境

(1) 个性与环境相互作用的演变规律 典型个性与典型环境的关系，就是个性的自觉意图同他参与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各个相关人物之间的关系。

恩格斯和黑格尔对人物个性与环境的关系，表达过极有价值的观点。恩格斯将全是盲目的不自觉的动力相互作用为规律的自然发展史、和全是自觉意图参与相互作用，而在总体规律上却不以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发展史比较，揭示了社会历史活动的规律说：

“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马恩选集》四·第243页）。

从这些参与相互矛盾、相互斗争的行为主体方面说，参与行为主体的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各个人物之间形成的关系，就成为他的环境，他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就构成事件。恩格斯说：

“无数的个别愿望和个别行动的冲突，在历史领域内造成了…行动的目的在于预期的，但是行动实际产生的结果并不是预期的，或者这种结果起初似乎还和预期目的相符合，而到了最后却完全不是预期的结果。这样，历史事件似乎总的说来同样是由偶然性支配着的。但是，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着的规律支配的”（《马恩选集》四·第243页）。

恩格斯精辟、深刻、生动地揭示和阐释的这一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内的活动规律，反映了社会客观存在的基本活动规律，而且也被许多描述评价社会客观存在的经典名著所证明，例如莎剧和《水浒》就是如此。同时这一规律也是恩格斯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的社会客观存在的现实根据。戏剧影视中的人物个性及其相关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矛盾斗争，就是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的这一规律的反映。

当代中国，由于党和国家在先进理论体系上掌握了社会客观存在的演变的规律，在社会的总体发展上或社会各领域的发展上，都改变了“不以意志为转移的”盲目状态，使当代中国突飞猛进，成为中华五千年发展史上最繁荣、最强盛、最辉煌的盛世。但是这个掌握了的规律在实际运用中却遇到过无数的矛盾和困难，因此这个发展过程不是平坦和一帆风顺的，而是克服了无数困难、

解决了无数矛盾，甚至是经过艰苦的斗争才取得的。虽说总的发展过程是一步步向更高的繁荣昌盛推进，但由于矛盾斗争演变规律的必然性，其中却夹杂了相当多的情理之中意料之外的曲折起伏的戏剧性。因此这个伟大的历程一方面是很辉煌、一方面又是很艰辛的，伟大成就“来之不易”。但由于客观存在的复杂性，这一艰辛而辉煌的历程，并不全都表现为直观的现象，除了偶尔以矛盾冲突形式表现之外，它们大多是以个别分立的形态表现的，就是说，分散在各个时段、或是分散在各个场所进行的，这就使得复杂的相继的发展过程隐藏在平静的没有矛盾的现象之内，而且显得好象演变不是连续运行的。因此它们成了作家凭直观直感无法看到、无法认识理解的丰富宝贵素材，令人惋惜地搁置不用。这种直观直感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恩格斯作过这样的描述，他说：

“当我们把事物看做是静止而没有生命的，各自独立的、相互并列或先后相继的时候，我们在事物中确实碰不到任何矛盾，我们在这里看到某些特性，这些特性，一部分是共同的，一部分是相异的，甚至是相互矛盾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是分布在不同事物之中的，所以它们内部并不包含任何矛盾。如果限于这样的考察范围，我们用通常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也就行了。但是一当我们从事物的运动、变化、生命和相互作用方面去考察事物时，情形就完全不同了。在这里我们立刻陷入了矛盾”（《马恩选集》三·第159-160页）。

恩格斯说明了辩证思维和形而上学思维认识的范围、层次和效用的区别。他说的在矛盾斗争的演变运动面前“我们立刻陷入了矛盾”，是指形而上学认识方法在矛盾斗争演变面前陷入矛盾，无法理解它。静止的、各自独立的、相互并列、先后相继的，都是社会矛盾发展中表面的、个别分立的外在表现，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只适用于这种有限性的表面层次，只能看到表面的平淡的现象，这就是形而上学思维认识能力的限度，它不能认识理解外在表现内部的真实的运动过程。因此，表面现象内部的矛盾斗争过程就成了形而上学的彼岸，他们无法认识而“陷入了矛盾”。通常指责形而上学的错误，所指的主要就是这种超出适用范围的应用造成的后果。对于作家来说，要认识理解、评价描述的对象，是社会各领域中参与各种活动规律，改变和创造历史的各种人物，他们的活动构成一部规模庞大，内容深奥的大书。要认识理解它、评价描述它，仅凭直观直感和形而上学思维方式显然不够。这是“形象思维”课题讨论的范

围，这里顺便提一下。《三国演义》的演变是相互关联、人物栩栩如生、矛盾斗争环环相扣的连续情节。但社会历史领域实际提供给它的素材却遍及中华大地，时间分布先后相继六十年，这些素材不表现人物个性，不具有戏剧性。这就是欣赏兴趣专注作品而忽略历史素材的缘故。因为素材不直接提供戏剧性，典型个性也不可能在素材中自动显现出来。

（2）外在现象中的矛盾斗争的构成因素

内在的矛盾斗争运动，表现在人物与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上。黑格尔在性格论中作过具体的研究。他认为人物个体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应该有社会客观存在作为一般基础。他提出这样的课题：

“有限客观存在（即人物个性）怎样才能取得艺术美（即典型人物）的理想（即典型性）呢？”（《美学》一·第223页）。

就是说，个体性人物怎样才能取得典型个性的本质真实？他首先关注的是人物个性与环境的关系。他说：

“理想的主体性格…应完成和实现它本身所已有的东西，本身就必具有动作及一般运动和活动的定性。要达到这一点，它就需要一种周围世界作为它达到实现的一般基础。在这里我们谈到情况，所指的是有实体的东西成为现实存在的一般性质，这种有实体性的东西作为心灵现实（即客观存在）范围之内真正本质的东西（即伦理观念），就把这心灵现实的一切现象都联系在一起。…我们说教育、科学、乃至财政、司法、家庭生活以及其它类似现象的‘情况’…所有这些方面事实上都只是同一心灵和同一内容的不同形式”（《美学》一·第228-229页）。

这个**“有实体性（即普遍性）的东西”**、“**心灵现实（即客观存在）范围之内真正本质的东西”**，就是社会伦理观念，就是他说的**“普遍的力量”**。他根据自己的思维特性，把**体现社会伦理观念的社会客观存在**，即**“教科、财政、司法、家庭生活”**之类的**“情况”**这些社会诸领域，看成是**社会伦理观念的存在形式**，看成**“心灵内容的一切现象”**，看成**“同一心灵和同一内容的不同形式”**。

由此他把“一般世界情况”这种社会客观存在具体化，作为人物所处的场所，把客观存在中蕴含的心灵内容即社会伦理观念，作为个别人物的本质真实和普遍的力量。他说：

“艺术所要描绘的不仅是一种一般的世界情况，而是要从这无定性的普泛观念进到有定性的人物性格和动作。

“所以从个别人物方面看，这普遍的世界情况就是他们面前原已存在的场所或背景…但是从世界情况（即客观存在）方面看，个别人物的这种自我显现固然是由普遍性到一种有生命的特殊个体的转变，也就是到一种定性的转变，但是在这种有定性的个体里，普遍的力量还是占统治的地位。因为得到定性的理想（即定性了的普遍性典型个性，如正义的武松、鲁达、奥赛罗，忠贞的朱丽叶、雪尔薇亚，邪恶的埃古），从它的本质方面来看，是用一些永恒的统治世界的力量（即正义、忠贞、邪恶之类社会伦理观念）作为它的有实体性的内容”（《美学》一·第 252 页）。

他把社会客观存在（即一般世界情况）看成“同一心灵和同一内容的不同形式”，把社会伦理观念看成“心灵现实（即客观存在）范围之内真正本质的东西”。按照他说的“同一心灵同一内容（伦理观念）的不同形式（具体客观存在）”，就是把具体客观存在看成伦理观念的存在形式，显然把意识和存在颠倒过来阐述。但是，把社会客观存在的矛盾斗争产生的社会伦理观念看成“真正本质的东西”，应该冷静地肯定却是事实。因为戏剧影视和文学艺术作品评价描述的典型个性之间的矛盾斗争中，真正本质的东西，的确是互相矛盾斗争的各种不同的伦理观念。典型个性的确是用定性了的伦理观念（即永恒的统治世界的力量）作为它的本质（即实体性）的内容。

矛盾尚未展开的“一般的世界情况”（即社会客观存在），一方面转化为人物的“场所或背景”、一方面“从无定性的（即抽象的）普泛观念”转化为“有定性的特殊个体的普遍的力量”，即转化为个性体现的具体社会伦理观念。那么，这“普遍世界情况中还未发展的东西”怎样才能展开，一方面转化为具体的场景、一方面转化为有定性的特殊个体的社会伦理观念而“得到真正的自我外现和表现”呢？他说：

“只有通过显现于它们的互相矛盾，才能在它们的客观存在里获得这种新的形象表现”（《美学》一·第 253 页）。

也就是说，从客观存在中“尚未发展的东西”，转化为具体的场景、转化为有定性的特殊个体的伦理观念，只有通过矛盾斗争的环境才行。例如，《伊利亚特》中，原是和谐的婚礼，由于疏忽遗漏未邀请掌管争执的女神厄里斯，伤害了她的自尊。盛宴方开时，她暗中扔下一个刻着“属于最美者”的金苹果。惹出三女神的金苹果之争，又派生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公断受阿佛罗狄忒女神诱惑，两方交换，经她帮助拐走了斯巴达王妻子海伦，造成侵害正当伦理关系的恶性事件，触怒全希腊人的愤怒。潜在的维护全民族尊严的正义愤慨这种社会伦理观念显现展开出来，发挥了作用，导致爆发攻打特洛伊的战争。“一般世界情况”这种社会客观存在中的矛盾及其伦理观念，由尚未展开的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显现出来，演变为具体的矛盾斗争冲突。这就是黑格尔说的：

“情境就是更切近的前提，使本来在普遍世界情况（即社会客观存在）中还未发展的东西得到真正的自我外现和表现”。（《美学》一·第 254 页）。

黑格尔虽然没有明确地直接说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就是人物的环境，但他所说的，人物关系和人物之间的相互作用所揭示的多方面性格特质，就是环境作用于个性产生的结果。他列举荷马的《伊利亚特》所说的，阿喀琉斯和多方面的人物之间的关系，就是阿喀琉斯与环境之间的关系。阿喀琉斯个性的潜在特质，就是在这些人物关系的相互作用构成的环境中展示出来的。他说：“每一个英雄都是**许多性格特征的充满生气的总和**”，“荷马借**种种不同的情境把阿喀琉斯的多方面性格都揭示出来**”（《美学》一·第 302 页）：他爱他的母亲，由于他母亲存在这一情境，他个性中对母亲的爱这一特质才展现出来；他宠爱的女俘被统帅夺去讨不回来，发生这种情境，他个性中的对抗特质就展示出来，不但同他争吵而且罢战；他是帕屈罗克鲁斯和安惕洛库斯的最忠实的朋友，他的密友帕屈罗克鲁斯顶替他出战阵亡，发生这种情境，他个性中的友情和义气就促使他出战为他报仇，杀死特洛伊大将赫克忒并残忍虐尸；但赫克忒老父普莱亚姆来讨尸时，他给予哭泣的老国王友好的同情。这些都是借不同情境揭示个性的多方面潜质的例子。黑格尔称赞说“这是一个人！高贵的人格的多方面性在这个人身上显出了它的全部丰富性”（《美学》一·第 302-303 页）。这就是矛盾斗争构成的环境，对人物个性显示和展开内在各种特质的效用。

人物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构成的环境，是人物显示和展开个性特质的用武之地，是揭示个性特质的必要条件。这一规律适用的范围不限于阿喀琉斯，也适用于荷马写的“俄底修斯、第阿默德、阿雅斯、阿伽门农、赫克忒、安竺罗玛克”等人（《美学》一·第303页），黑格尔所举的《罗密欧与朱丽叶》的个性与人物之间的关系（《美学》一·第305页），也说明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构成的环境，是个性展示内在各种特质的外在必要条件。同样，《水浒》的英雄，以及所有经典作品的典型人物，也是在各自特殊的人物关系构成的环境中展开自己个性的各种特质的。没有这些环境因素与个性的相互作用，个性的潜在特质就固守在自身内无从展开，其中蕴含的伦理观念也无从表现出来。恩格斯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的坚实基础，就在这里。

黑格尔所说的“情境”的涵意与恩格斯所说的“环境”意义是相同的。他看到“情境”的两种相关的作用：一、是使客观存在特殊化，成为具有定性的场所或背景，二、是这种定性了的场所和背景，产生事件演变的推动力。这种推动力，是人物关系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产生的。矛盾斗争是事物发展的推动力，这是通例。戏剧影视的情节发展、个性特质的展现、伦理观念的揭示和评价，全都倚重矛盾斗争构成的情境。对于情境的作用，他概括说：

“一般地说，情境一方面是总的世界情况（即社会客观存在）经过特殊化而具有定性（特殊化为有定性的具体场景或背景），另一方面它既具有这种定性，就是一种推动力，使艺术所要表现的那种内容得到有定性的外现。特别是从后一个（推动力）观点看来，情境供给我们以广阔的研究范围，因为艺术的最重要的一方面从来就是寻找引人入胜的情境，就是寻找可以显现心灵方面的深刻而重要的旨趣和真正意蕴（旨趣意蕴即社会伦理观念）的那种情境”（《美学》一·第254页）。

经典作品的环境和人物的关系都可以证明，“场所和背景”本质上就是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包括矛盾斗争及其蕴含的“深刻重要的旨趣”（即伦理观念）构成的。例如阿喀琉斯的亲情友情关系、矛盾对立的爱恨情仇的相互关系及其矛盾斗争，就都是构成他的环境的要素。至于他所处的山川、屋宇、街道、战场之类，自然也是他的环境，但对于他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体现的评价意义以及展示个性特质来说，最重要的基本的环境因素，是与他

密切关联的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例如战场本身，就是人物关系之间的激烈斗争构成的场景。因此可以说，作为人物环境，最具体的直接的场所或背景就是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包括相互之间的矛盾斗争和冲突。这些相互关系相互作用，不仅是提供参与相互关系相互作用的人物展示个性特质和掌握动态的机缘，也因他们之间的相互矛盾、相互斗争而成为充满戏剧性的演变过程的一种推动力，并从中揭示和体现矛盾斗争中蕴含的社会伦理观念，作出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审美评价。

（3）个性的本质——普遍性伦理观念 就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来说，一切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的最本质的东西，就是各种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就单个人物来说，典型个性的本质是自觉意图，自觉意图的内在结构内容“三要素”中的社会伦理观念，是自觉意图的本质，因此，社会伦理观念是典型个性的最本质的东西。黑格尔把这些普遍性伦理观念称为“各种理想性的互相斗争的旨趣”，也就是各种不同的社会意识形态之间的互相斗争。他说：

“这些旨趣（各种社会伦理观念）就是人类心中的有关本质的要求，也就是动作的本身必然的目的… 因此就是心灵性事物（即个别人物）的普遍永恒的力量”（《美学》一·第 279 页）。

这些涉及家庭、祖国、国家、社会等范围的伦理关系中产生的正义、忠贞、责任感、名誉、友谊、爱情之类的社会伦理观念，作为“普遍永恒的力量”，虽然在社会意识上通常表现为抽象的观念，但在社会实践上却是“人心的力量”、是戏剧影视艺术描述评价的对象，是人物个性的精神世界中最本质的内容，因此黑格尔把它看成“艺术的伟大的动力”（《美学》一·第 279·280 页）。他说：

“它们都是人心的力量，人就其为人来说，就必须承认它们，让它们在他身上体现和活动”（《美学》一·第 280 页）。

黑格尔探讨典型人物“怎样才能取得艺术美（即典型人物）的理想性（即伦理观念的普遍性典型性）”这个问题时，把人物个体的典型性作为重要构成因素来看。典型性中最本质的东西是什么？黑格尔的回答是：“人心的有实体性的力量——即伦理观念”和“心灵的实体——即道德性和神性之类的伦理观

念”（《美学》一·第 226 页），这类普遍性的伦理观念，他通常称为“普遍的力量”。也就是说，典型性中最本质的东西是社会伦理观念。他说：

“在…尘世人类的领域里，**理想**（即典型性、普遍性伦理观念）是以这种方式起作用的：任何一种掌握人心的**有实体性的内容**（意蕴），都有力量统治主体方面纯然个别的东西（即人物个体）。因此，情感和行为中的个别性相就脱净偶然性，而**具体的个别性相**（人物个体）被表现出和它所特有的**内在真实**（典型性、普遍性伦理观念）更加协调一致。人类心胸中一般所谓**高贵、卓越、完善的品质**不过是**心灵的实体——即道德性和神性——**在主体（人心）中显现为有威力的东西，而人因此把他的生命活动、意志力、旨趣、情欲等等都只浸润在这有实体性的东西里面，从而在这里面使他的真实的内在的需要得到满足”（《美学》一·第 226 页）。

“掌握人心的有实体性（即**道德性、伦理观念中的崇高理想、忠贞、正义等等**）的内容”，它们（“都有力量”）主宰人物个体，个体就成为这种“普遍力量”的体现者，例如：保尔作为崇高理想的体现者、朱丽叶作为忠贞的体现者就是如此。怎样才能取得“理想性”即典型性？他的回答是：这最本质的东西伦理观念，需要在“情境”中通过人物个体参与矛盾对立斗争才能取得。他说：

“…仍须直接联系到发展原则，因此在与外在情境发生关系之中，须直接联系到差异面的对立和斗争”（《美学》一·第 227 页）。

这里重视黑格尔论述的典型性及其内在的本质——伦理观念，是因为这一要素对典型塑造的重要性，是别的要素无法替代的，后面将继续证明这一点。由于这一要素的重要，他后面还一再提起这一要素与个体结合的重要性。他说：

① “道德正义之类，一切有实体性的本质的因素只有在个人身上作为情感和思想，才能成为现实的，而且也只有通过个人，它们才能成为现实的”（《美学》一·第 233 页）。

② “艺术表现所应有的那种情况里，道德的和正义的行为应该完全具有个人的性格，这就是说，它应完全依存于个人，只有在个人身上，而且通过个人，它才获得生命和现实”（《美学》一·第 236 页）。

把伦理观念作为情感和思想是他的典型论的原则之一。通常都把“普遍性”看成抽象的概念，为什么要把道德正义之类抽象的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看成典型个性的真正本质？他这样解释说：

“只有在个性与普遍性的统一和交融中才有真正的独立自足性，因为**正如普遍性只有通过个别事物（个别人物）才能获得具体的实在，个别的特殊的事物只有在普遍性里才能找到它的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意蕴）**”（《美学》一·第 230-231 页）。

“个别特殊的事物只有在**普遍性里才能找到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初看这一命题，会不以为然。细想才感觉不错。因为正义、道德、忠贞之类普遍性伦理观念，原是社会客观存在（即“一般世界情况”）中的差异矛盾和斗争冲突的产物，它们在无数杂多的个别矛盾斗争中产生后，经过理性的分类定性形成的类属观念，成为社会习俗中的一般意识形态。把它们拆开孤立地看，确是抽象的；但把它们和客观存在的、参与无数个别矛盾斗争事件的人物结合在一起，作为具体整体来看，它们的确包含“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因为社会生活领域中任何矛盾斗争冲突事件，都含有各种伦理观念，要求公平公正地分辨和评价，识别判断参与其中的当事人的是非、善恶、正邪、优劣、美丑，识别正义与邪恶之间的对立，都基于这个事实。因此在“特殊”环节中与“个别”结合统一的**具体伦理观念**，对典型个性的审美评价和基本定性具有重要意义。例如：正义的武松、鲁达、林冲、奥赛罗，忠贞的朱丽叶、雪尔薇亚，奸诈的埃古，在这些具体个体人物体现的普遍性伦理观念中，确能找到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

普遍性伦理观念是典型个性内在的固有本质，它处于“**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统一体中的“普遍性”这一环节。它因为有“**现实存在的坚实基础和真正内容**”而具有现实生活的真实性，它因为是“**普遍性的伦理观念**”而具有集中概括性和代表性，因为是具体的伦理观念而具有典型性。

“普遍性”这一术语通常存在两种理解。这个概念，在塑造典型个性的运用上，需要说明一下。辩证思维所说的普遍性，不是传统逻辑所说的抽象的普遍性。抽象的普遍性只是抽象的共同点，是传统逻辑了解事物本质的方式。但这种方式，常常无法了解事物的本质。也如黑格尔所说：

“例如人、房子、动物等等，只是单纯的规定和抽象的观念。这是一些抽象的东西，它们从概念中只采取普遍性一成分，而将特殊性、个体性丢掉，因而并不是从特殊性、个体性发展而来，而是从概念里抽象出来的”（《小逻辑》第 335 页）。

张世英评价这种抽象概念时说：

“‘抽象概念’‘只是一抽象的概括性’，是脱离特殊性的一种抽象的共同性，是‘与独立自存的特殊事物相对立的共同性’。由于这种共同性是孤立于特殊性、差别性之外的，因此这种概念不可能把握事物的本质。事物的本质不是许多共同之点的机械总和，它只能在不同规定性的有机统一和内部联系中去寻找，也就是说，只有‘具体概念’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论黑格尔的逻辑学》第 111 页）。

黑格尔指出的抽象概念，是指把普遍性从概念整体中孤立地分离出来，张世英所说的抽象概念，是指把各特殊个体中的共同之点作抽象的概括。都是指把普遍性片面地从整体中作片面的抽象分离和概括，强调普遍而丢掉特殊和个别。

高尔基所说的，就是这种抽象概括。他说：

“从二十个到五十个，以至从几百个小店铺老板、官吏、工人中每个人的身上，把他们最有代表性的阶级特点、习惯、嗜好、姿势、信仰和谈吐等等抽取出来，再把他们综合在一个小店铺老板、官吏、工人的身上，那么这个作家就能用这种手法创造出‘典型’来”（高尔基：《论文学》第 160 页）。

这就类似黑格尔说的：“知解力爱用抽象的方式单把性格的某一方面挑出来，把它标志成为整个人的唯一准绳”（《美学》一·第 306 页）。

首先，这个规则创造出来的，不是典型，而是类型；其次，从各阶级各行业的从业者身上抽取的各种职业性的属性、或职业派生的属性，是职业习惯的产物。他们虽然是个性的属性，但却是孤立地抽取出来的属性，是片面的抽象的属性。把这些分散在各从业者身上的这些共同之点抽取出来，综合到单个的从业者身上所创造的，是职业习惯的类型人物。这种方法集中的特点、嗜好、姿势、信仰、谈吐之类的抽象属性，概括到一个单个人身上去摹写的，是一个没有特定的真实心理活动内容的职业类型。就这个规则本身来说，它描述的对象，不是以自觉意图为主体性的心灵活动，它没有特定的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

斗争的行为动机。它唯一做到的，是不去单纯地自然主义地摹写现实生活的单个人，但却是摹写和展示一个概括和虚构的职业类型。它不是评价描述矛盾斗争事件参与者的独特个性。因此，它的审美价值有限，缺乏特定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伦理评价意义。同时，这样的类型人物的行动构成的过程，没有悬念、没有起伏曲折的戏剧性演变的情节。这样说，并不是确认典型个性不可以有职业属性；而是说，孤立地抽象地集中职业属性所创造的并非典型个性，而是一种类型。

（4）自觉意图的审美定性作用

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产生时，就是它自身审美定性之时，也同时给典型个性确定了审美的定性。一般地说，自觉意图的这一定性，也是全剧的“结”与“解”的交替之处，是“系结”的完成和“解结”的开端。“结与解”是亚里士多德的发现，他把全剧分为“结”与“解”两部分（《诗学·诗艺》第60页），但他没有对词义作明确界定。这里借用他的术语，也是指全剧可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的诸方面人物的相互关系形成时，就是“系结”的完成，也是自觉意图产生，矛盾对立关系设定之时；第二部分，自觉意图开始实施，自“开端”至“高潮”末尾止的全过程，就是“解结”的过程，高潮的胜负成败定局时，就是“解结”的完成之时。自觉意图与“结”的矛盾对立关系，使彼此确定了审美的定性，使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对立关系形成。这是从矛盾对立关系、从人物与环境的关系来看的定性。一般地说，“结”的审美定性在前，自觉意图的审美定性在后：“结”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定性在前，与之对立的自觉意图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定性在后。例如，家族仇怨的邪在前，对立家族子女的自主婚恋的善在后；黑将军婉拒旗官谋取副将的意愿和同白人贵族小姐自主婚恋的善在前，埃古用奸诈手段报复谋取副将的恶念在后。西门庆介入武大郎家庭酿成命案的恶在前，武松查案惩凶的自觉意图的善在后。罗朱婚恋自主的忠贞、武松伸张正义为兄复仇、埃古觊觎和谋取高位采用离间排挤的奸计，都是具有明确的审美定性的自觉意图，各自的品质品格不同，它们产生时，在伦理观念上和矛盾关系形成对立，而具有审美定性。

从自觉意图自身的审美定性看：它自身的结构“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环节中，心理习惯形成的特定个性的品质是审美定性的基础，社会伦理观念的品格是直接的审美定性标准，这两种要素的定性，都在矛盾斗争的环境中具体化。相互作用中产生的爱恨情仇、责任感、正义、理想、忠贞、嫉妒之类的伦理观念，在特殊的环境中与个体性融洽地统一，形成各具特殊定性的个别的动机意图。心理习惯的善恶美丑决定它的品质，伦理观念的崇高卑劣决定它的品格，矛盾对立的环境，给个性的心理品质和伦理观念的品格提供结合统一的机缘。例如，武松重兄弟情谊和礼仪，初见潘金莲时极尽小叔的礼仪，请她坐后纳头跪拜；后见她一再挑逗有违兄弟伦理，就严辞警示；至查清她是合谋杀害兄长的罪犯时，就毫不留情地严惩。武松个性的心理习惯的品质和他尊重兄嫂的伦理观念的品格是一致的，外在人物关系的伦理性质改变时，他尊重兄嫂的基本伦理准则并没有变化，他对造成杀兄命案的淫妇奸夫的无情惩罚，是嫂子转化为杀兄罪犯在武松身上引出的另一潜在个性特质的表现，体现了为兄长伸张正义的伦理观念。武松个性特质多样性的外在表现的不一致，正是基本品质品格坚定一致的表现。

自觉意图的审美定性，总是和矛盾关系对应的。这是作家表达评价观点的重要环节，没有这种矛盾的对应关系，人物个性的自觉意图就没有什么意义。例如：武松和谋杀兄长的罪犯对立，与张都监主谋违法设圈套诬陷无辜的权势犯罪对立，而具有善正、优美的性质。海丽娜和贝特拉姆的门第观念对立，决定发挥自己拥有的优势，以自己的贤良、智慧、青春、勇气和亡父家传秘方，争取伯爵夫人和法王的支持，以自己的耐心和狡猾手段制服了自持门第高贵的丈夫。门第观念当然不能与邪恶相提并论，但以优越的品德品性和偏执的傲慢对立的，应视为善和美。朱丽叶出于本性和仇家子弟罗密欧真诚相爱，是和无谓的家仇对立，因此，作家定性为善和美，为她辩护。夏洛克因经营理念刻薄贪婪受安东尼奥的奚落、抨击和责备而怨恨，要借机挟嫌报复，被作家定性为邪恶；鲍西亚由于安东尼奥的善良而决定把他从险恶的报复中解救出来，而被定性为善美，加以赞扬。

审美定性实际上是对典型个性的赞扬或批评、歌颂或暴露。但它不是片面的赞扬歌颂或片面的批评暴露，而是在矛盾对立中完成审美定性、确定褒贬的。矛盾对立斗争，是作家的审美定性和表达评价观点的艺术手段。作家站在

自己特定的立场，根据自己的认识、理解、判断和情感，对矛盾对立双方作出审美定性和表达评价观点。例如：对化名列瓦雷士的亚瑟的赞扬，相对抨击了那个伪善的奥地利走卒蒙太尼里。对保尔和他的领导与战友的肯定评价的同时，也表达了对贵族老爷政权和波兰白军的否定态度。通过对海丽娜的赞扬，也批评了贝特拉姆的门第观念，同时连带赞扬了伯爵夫人和法王识人的开明眼光。对安东尼奥和鲍西亚的赞扬，同时批评揶揄了夏洛克。抨击埃古的同时，同情和赞扬了奥赛罗。评价林冲忠实正直的同时，暴露高俅执掌大权，却公报私用，为满足干亲私欲和违反伦常的邪念，不惜亲自主持违法的构陷圈套、动用法权和国家资源，陷害国家高级武术教官，也抨击了他的险恶的鹰犬。赞扬鲁达的侠义和同情受害的林冲及同情遭勒索盘剥的金老父女是互为表里的，都表达了对邪恶势力的憎恨。用矛盾对立斗争方式表达评价观点，是戏剧影视艺术的本质特性决定的。

自觉意图和动机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性质形成的同时，也决定了典型个性自身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也可以说，人物的自觉意图和动机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是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的前提。动机意图的产生是特定个性自身的意愿与环境相对应的产物。作家的倾向性对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起主要作用。例如朱丽叶到了婚恋期要自主择偶，罗密欧处在失恋折磨期，彼此一见钟情，相爱并要求相互忠贞不渝，就和家仇之间建立了矛盾对立的关系。由于莎士比亚坚持自主婚恋的人文主义立场，因此朱罗二人虽然违背父母意愿并和家仇矛盾，仍被定性为善美而予以同情赞扬。汉姆莱特赶来参与父王的葬礼时发现重大疑窦：父王的权位被篡夺、又遇母后再嫁之辱，就决定查疑并把罪犯克劳迪斯认定为报仇对象，而且要选择不给他有忏悔机会的场合下手，“送他下地狱”。由于莎士比亚按照普遍性的伦理标准把握善恶的性质，因此将汉姆莱特的为父报仇定性为善美和正义，与邪恶对立。由于埃古的恶念是出于个人狭隘的私欲、出于邪恶的种族歧视以及违背道德准则，而给予他令人切齿痛恨的邪恶定性。普洛丢斯出于自私的目的，背弃自己追求得到的情侣裘丽亚、出卖朋友伐伦泰因、非分追求雪尔薇亚，在爱情的伦理道德观念上就具有邪恶的定性；不过在恶的程度上没有达到犯罪的地步，和埃古相比有质的区别，审美效应也不如埃古那样令人憎恶痛恨。这些都属于对典型个性的善恶正邪、优劣美

丑范畴的品质品格的定性。但是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首先在于动机和自觉意图，典型个性也就自然随之获得审美定性。

审美定性因素中，特定个性的坚强、懦弱、智慧、坦诚、奸诈、等等心理习惯，固然都是特定个性各自所具有的特质，但仅有这些还不够，因为个性仅有心理习惯这种品质，还不能充分反映个性所处环境的社会性内容。只有特定的个性和普遍的伦理观念二者在特殊的矛盾斗争环境中统一，完成个性的定性，才能构成完整的“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也就是完成“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和“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的统一，才能使典型个性成为具有内容充实的具体整体。典型个性中普遍性的社会伦理观念，其中包括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如孝道与忤逆、忠贞与背叛、正义与邪恶、崇高理想与贪腐、拜金、享乐等等对立品质品格，这些现实存在的真实内容，作为通过特殊环境与个性结合的构成因素，在定性中起作用。这种社会伦理观念虽然被当成抽象观念，但它在典型个性的具体整体中，却是人物个性固有的本质，是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如黑格尔所说：

“按照真理，永恒的统治的力量（即社会伦理观念）是人本身所固有的，这些力量就形成人物性格中的有实体性（即普遍性本质）的方面”（《美学》一·第 286 页。）

这种永恒的伦理观念，原是社会生活领域中人物个性所固有的内在本质，通过矛盾斗争构成的环境的结合统一作用，使它们成为典型个性品格的标志。例如：正义的林冲、武松、鲁达、奥赛罗，忠贞的朱丽叶、雪尔薇亚，挚着的裘丽亚、海丽娜，高尚理想的亚瑟、崇高理想的保尔，禀持孝道的科第丽霞、忤逆的贡纳梨、爱得门，奸诈的埃古等等。典型个性的定性，对于典型个性的塑造具有重要意义。它是构成典型个性的“客观存在”三要素中不可或缺的一个要素，也就是“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环节中重要的一个必要环节，而且是典型个性最本质的因素。“三环节”与“三要素”的统一构成具有审美定性的自觉意图，自觉意图的审美定性决定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上述诸点就是自觉意图和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涉及的内容。

（5）典型个性的主体性

作为主体性的自觉意图是典型个性的集中表现，它的审美定性决定了典型个性的审美定性如前所说，它对典型个性的行为起主导推动作用，它是主体行为多样性的出发点和根据，它又对主体行为的多样性起凝聚作用，因此它是典型个性的主体性。同时由于“客观存在”的差异和多样性，每一典型个性彼此之间又是互不雷同的，彼此各具差异性和多样性。作为主体性的自觉意图，一方面在现实关系的相互作用中，为实现预期目的开辟道路而展开自身个性的多样性特质，一方面也使对方展现个性的多样性特质，形成典型个性与典型环境相辅相成，既描述了人物个性又体现了伦理评价观点。下面分别说明这些特性。

〈1〉自觉意图的艰巨性、主导推动作用及其多样性

典型个性确定自觉意图时，并不过多考虑行为主体所处的现实关系的复杂性和行为主体肩负任务的艰巨性；个性主体只凭意愿、激情、渴求作出决定，因此自觉意图几乎都不自觉地给行为主体出难题。例如：朱丽叶罗密欧初见时虽然意识到家仇对他们相爱是重大障碍，但在山盟海誓、彼此确定忠贞的自觉意图时，却并不考虑现实关系的严峻和前景的艰难，没有去想事后将经历何等的惊涛骇浪的严峻考验。他们的自觉意图确定的预期目的要在所处的严峻的现实关系中实现，对于他们都成为一个艰巨的任务。武松为亡兄反常死亡极动感情，在灵前放声大哭后，发誓为他报仇时，凭他单枪匹马，也是一个艰巨性使命。但他确定这一目的时并不过多顾及这种困难。汉姆莱特是认真考虑困难的，他意识到复仇使命的艰巨性，但他照样一步步做他该做的事：用“戏中戏”确认凶犯是僭王、僭王也自知有罪忏悔时，给了汉姆莱特刺杀报仇的机会；但他为了避免误将他送入天堂，而果断收剑时，并不考虑此后的挑战比这次下手困难得多，并不考虑事后的艰险和困难，而决定另找他作恶时送他入地狱的机会。海丽娜要凭自己的贤良、智慧、勇气和亡父遗传秘方，闯婆婆、法王两关，并向小伯爵贝特拉姆的门第观念挑战，也没有过多考虑现实关系的困难程度。埃古作为旗官，为谋取当道要人推荐未能得到的副将职务，就采取奸诈手段，离间奥赛罗将军与新婚妻子和副将之间的关系来谋取，即使他有过人的奸诈和自信，要破坏三个上司情感和友谊密切的关系并获得预期的职位，也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因此，他们的自觉意图都具有艰巨性。

从自觉意图方面看，几乎所有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都具有艰巨的挑战性。这种具有挑战性的自觉意图并不直接支配动作，而是作为精神动力主导和推动行为主体。行为主体在复杂的现实关系构成的环境中，为了实施意图动机，而采取各种计谋策略，展现自身各种潜在特质，在行动中使自身形象充实丰满。有了这个精神动力的主导推动作用，典型个性才具有展现各种潜在特质的必要前提。

从行为主体方面看，他和自觉意图不同，作为负有实现自觉意图使命的实施者，他处在具体复杂的人物关系和矛盾斗争的现实关系中，受现实关系的社会地位、职业、权力管辖范围、习俗之类差异的制约。相比之下实现自觉意图的困难程度都超过行为主体的能力，或超过现实条件允许的限度，成为行为主体面对的难题。但行为主体受自觉意图这个精神动力的主导推动，义无反顾地自觉去实施，又不能以自觉意图自身的面貌直接推行，只能根据现实关系的实际情况，展开和发挥个性的各种潜质、通过计谋策略去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以实施自觉意图赋予的使命。自觉意图的艰巨性和现实关系的重重困难迫使行为主体的行为，表现为多样性。因此，计策的多样性是实施自觉意图的必要手段，是解决这种艰巨性和困难的主要方式，计谋策略本身也因此成为潜在特质展开的行为方式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这就使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由于它作为主体的精神动力起的主导推动作用、而具有主体性和坚定性、又因计谋策略展现个性各种潜质而具有个性表现的多样性和丰满性。

自觉意图是行为主体的主体性，它作为主体的行为本能和精神动力，起主导推动作用，而不直接支配动作；支配动作的是主体临场自主决策的计谋策略及其行为方式。由此形成如下的关系：自觉意图只作为内在的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行为主体则是处在现实关系中的实施者，临场自主决策，采取各种计谋策略，去实施自觉意图以求达到预期目的。例如：武松在亡兄灵床前放声痛哭时誓言：“你若是负屈衔冤，被人害了，兄弟替你做主报仇”。它作为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推动他查凶报案；受阻以后，以不对称的非执法者的身份，用临场应变的各种策略对应法律与习俗的限制，以“扰恼街坊邻舍”、“相谢众邻”为由，邀众高邻为证人见证私审，查清案情、惩罚凶犯。他所采取的就是各种计策的表现形式。这种策略行为，一方面是灵前誓言（自觉意图）转化的精神动力主导推动的具体行动，一方面又是适应现实关系的规

定性，成为临场应变的个性潜质的表现形式，又尽到了自觉意图的实施者的职责，实现了不能直接支配动作的自觉意图的预期目的。这种精神动力的主导推动作用和临场自主决策相结合的多样性表现，也适合朱丽叶。罗密欧放逐后，朱母替求婚者征询朱丽叶的意见，朱丽叶不敢用自己已有归属为理由拒绝，只能借口说还年轻不愿出嫁，这是对策之一；凯普莱特很喜欢小伯爵巴里斯，替女儿答应并约定了婚期，叫朱丽叶如期到教堂，她也不能说出真情去拒绝，而是借口她不喜欢不愿意，这也是对策；之后迫不得已，跪下恳求缓期，也是对策，但都遭严厉拒绝和斥责，使她走投无路；在绝境中她借口得罪了父亲要去忏悔，实际上是去逼劳伦斯出主意帮她逃避再嫁。她的各种计谋策略都是为了维护对罗密欧的忠贞这一自觉意图的具体行动。

自觉意图作为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是内在本质的，是“人心的力量”；计谋策略是实现“人心力量”的实施方式，它根据现实可能的限度直接支配各种动作，蜿蜒曲折地去实现自觉意图规定的目标，成为自觉意图的外在表现形式。因此，自觉意图与计策行为方式的关系是主体性与多样性的关系。多样性的计谋策略，由此就成为主导推动力量与动作之间的中介环节。这个中介环节使主体性的自觉意图和行为主体的动作二者，诣调地共同完成使命。这样的精神动力和实施者的计策构成的关系，解决了自觉意图不能直接支配动作的局限性，以及它和现实关系的复杂性之间缺少一个中介的理论难题。这个难题曾经使黑格尔困惑挠头不已。他说：

“但是一旦临到具体的动作，表现就会遇到一种真正的困难。这就是神们以及普遍的力量一般固然是推动的力量，但是在现实中，他们并不直接发出真正的个别的动作，发出动作的是人…主要的困难在这一点：如果把发号施令的权力归之于神，人的独立自足性（即自主决策性）就要受到损害，而人的独立自足性却已定为对艺术理想（即典型个性）是绝对必要的”（《美学》一·第285-286页）。

正如他担忧的，如果“普遍力量”直接支配动作，必然造成概念化公式化的、缺乏自主决策性的人物，人物就成了缺乏自主决策能力的抽象概念支配的傀儡。因此他偏向主张听任行为主体自行决定的方法，他说：

“人生中普遍的贯注一切的东西只有作为个人的主体的情感、情绪和性格资禀，才能在独立自足的个人身上直接存在…这普遍的东西仍只是个人的特性

和心理特点…（普遍的东西、伦理观念）显得**纯粹要听命于只依赖自己的主体，听他决定…**听命于他的情感、资禀、能力、才干、计谋和技巧”（《美学》一·第 232 页）。

但是这个方法，虽然保持了行为主体的自主决策性，却削弱了自觉意图中包含的伦理观念的主导推动作用，甚至取消了这种作用。他在“引起动作的普遍力量”那个章节中阐述的：“这些（本身真实的）力量因为包含人性和神性的真正内容，在动作中不但是推动的力量，而且最后还是完成动作的力量”（《美学》一·第 280 页）所确定的“**推动和完成**”动作的重要作用的论点，就和“**纯粹听命于主体决定**”的论点相矛盾，等于听任行为主体任意决定和行动，而否定自觉意图的主导推动作用了。他的反对抽象概念支配动作，和主张听任行为主体自行决定，两个论点的彼此矛盾对立，都不能完满地解决主体性和实施者之间协调动作的矛盾。这个“真正的困难”成了他始终没有解决的难题。好在许多经典名著成功地解决了它。这里提一下，表明理论探讨之不易，连黑格尔也不例外。

黑格尔所说的“情致”在实质上就是自觉意图和动机，是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情致”的内在结构也是“三要素”的统一，伦理观念是重要构成因素之一。**伦理观念**是“自觉意图”中的本质因素，也是“情致”中的本质因素，它是对人物个性的自主决策**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黑格尔意识到这一点，他说的“情致”就包含这种作用。他说：“**艺术家所应特别注意的是要使人能保持他的自由和自作决断的能力**”（《美学》一·第 294 页）。但他注重的主要是“情致”的定义和它的心理性质，因此他虽然揭示了人物个性的主导推动作用，却没有明确把主导推动作用看成“情致”的功能。他只说：

“…安蒂贡的兄妹情谊就是希腊文的‘情致’。这个意义（即‘较高尚较普遍’）的‘情致’是一件本身合理的情绪方面的力量，**是理性和自由意志的基本内容**。例如俄瑞斯特杀死自己的母亲，…驱遣他采取这种行动的正是‘情致’，而这情致是经过很慎重的的衡量考虑来的”（《美学》一·第 295-296 页）。

按照他这个解释，安蒂贡出于兄妹情谊违禁安葬兄长遗体的决定，就是“情致”这种精神动力“驱遣她采取这种行动”的；俄瑞斯特为父报仇杀死其母和奸夫的决定，是“经过慎重衡量考虑”的“情致”，也就是行为动机和自

觉意图的决策。这就表明黑格尔所说的“情致”，称谓虽和恩格斯讲的“自觉意图”、“动机”不同，意义作用却都大致相当。因此，“情致”也是动作的主导推动力量。而且他进一步说：“**情致是艺术的中心和适当领域**”（《美学》一·第 296 页），这也与自觉意图和动机的功能相符合。虽然他侧重“情致”对欣赏起的情感效应及其意蕴价值和理性意义，而极少涉及它对动作的主导推动作用，仍可把它理解为人物的行为动机和自觉意图。而且安蒂贡葬兄和自尽的自觉意图动机的本质，是普遍性伦理观念中的兄妹情谊，俄瑞斯特为父报仇也属普遍性伦理观念的范围。两人的自觉意图的结构：“**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中，都各有自己的特殊伦理观念、各有自己特殊的环境、各有自己特殊的心理习惯构成的特殊个性，其中的伦理观念同样是本质因素。另从这两个人物来看，性别个性虽不同但都具有坚定性，所处环境虽不同，但都有强烈的挑战性，普遍性伦理观念虽各有特殊性但都对他们个性的品格起审美定性作用。二人各自面对环境的挑战，都各具坚定性的原因，是他们各自特殊的伦理观念推动决定的：一个坚持兄妹情谊，决定了违禁行为的坚定性，一个出于为父报仇，决定了杀死其母及奸夫的坚定性。个性的自觉意图和动机中的坚定性都取决于**主体性**中的这一**普遍性伦理观念**。因此，黑格尔把普遍性伦理观念认定为**人物个性的本质和“人心的力量”**。他说：“**普遍的东西（即普遍性伦理观念）应该作为个体所特有的最本质的东西而在个体中实现**”（《美学》一·第 232 页），其意义就在这里；而且他把一切矛盾斗争的根源都归结为他称之为“旨趣”的社会伦理观念。他说：

“各种理想性的旨趣必须互相斗争…这些旨趣就是人类心中的有关本质的要求，也就是动作本身必然的目的…因此就是心灵性事物（即人物个体）的**普遍永恒的力量**”（《美学》一·第 279 页）。

这个观点是很深刻的，因为戏剧影视艺术评价描述的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本质上就是各种具体伦理观念之间的矛盾斗争。

但是这种以具体伦理观念为本质的主体性，仅仅对典型个性及其自觉意图起定性作用，还不是完整的典型个性本身。要完整地描述典型个性，还必需由主体性在实施中与多样性结合统一。经过具体伦理观念给予特殊品格定性的个性，在实施中将个性中的多样性特质由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时，典型个性才获得丰富性和完满性。例如：忠贞的朱丽叶和正义的武松，都是在确定自觉意图

予以定性后，通过实施中的多样性形成完整的典型个性的。多样性是主体性参与相互作用中，产生的各种个性特质的表现形式，不是随意的表现；或者说，多样性是行为主体参与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时，应对现实关系的复杂情况，而形成的计谋策略的外在形式。

归结起来看，作为主体性的自觉意图，具有艰巨性和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自觉意图，在“普遍性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中，占据“普遍性伦理观念”的位置；具有各种差异性的复杂现实关系，处在“特殊环境”的位置；采取各种计谋策略的表现形式实施自觉意图的行为主体，处在“特定个性”的位置。伦理观念在矛盾斗争的环境中产生并与个体结合，又在环境中推动行为主体展开各种潜质，使伦理观念由无形的潜在性转化为有形的现实性，成为个性的普遍性典型的构成因素；“特殊环境”的复杂现实关系，促使个体展开各种个性的潜在特质，造成这样的效果：个性因现实关系的矛盾斗争的挑战性而通过计谋策略展开各种潜在特质，由此形成内容丰富的具备各种特质的典型个性。复杂现实关系构成的环境，因为是典型个性在矛盾斗争中展现各种潜在特质的外在相关原因，并体现特定的伦理观念而成为典型环境。恩格斯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的精髓就在这里。

〈2〉个性的差异性和多样性

典型个性在总体结构上是“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结构内容，依照“普遍性—特殊性—个别性”三环节结构形式，结合统一为具备多种属性的具体整体；也就是“客观存在”三要素的内容依“概念”三环节的结构形式结合的统一体。这样严谨的结构怎样适应和反映典型个性的千差万别呢？

按照“理念（具体形象）就是概念（三环节）与客观存在（三要素）的统一”（《美学》一·第137页）这一定理来看，“概念”三环节作为“客观存在”三要素这一内容的结构形式，它是客观内容各种属性统一的内在联系。用黑格尔的话说：“概念（三环节）是它（客观存在）的各种定性的绝对统一”（《美学》一·第138页），说明“客观存在”三要素，因“概念”三环节而具有严谨的内在结构。但这并不影响“伦理观念（普遍）—特殊环境（特殊）—特定个性（个别）”三要素这一结构能够容纳无穷多的差异性和多样性。因

为任何一个自觉意图中的不同伦理观念，都可以在三要素结构式中的“伦理观念”一环节中找到位置，例如：朱丽叶的忠贞、武松的正义、埃古的邪恶、安蒂贡的兄妹情谊、亚瑟的高尚理想、保尔的崇高理想，都可以归入“伦理观念”这一环节；任何一种环境，都可以在结构式的“特殊环境”一环节中找到位置，例如：忠贞与家仇包办的对立，伸张正义与武大郎命案罪犯的对立，禁葬亡兄与违禁安葬亡兄的对立，都可以归入“特殊环境”这一环节；任何一种个性都可以在结构式的“特定个性”一环节中找到位置，例如：抵制再嫁的朱丽叶、亲为亡兄伸雪冤屈的武松、葬兄后不服制裁而自尽的安蒂贡，都可以归入“特定个性”这一环节。因此，它虽是一个严谨的结构式，却可以包容无穷多的差异性和多样性。

三要素中每一环节都包含着许多差异性和多样性。以自觉意图中的社会伦理观念为例，它作为普遍性，在观念上或实践上都有极多的差异性与多样性，例如社会伦理观念中的理想、责任感、正义、忠贞、嫉妒之类，是社会伦理观念的具体存在形式，它们是由特定个性通过同特殊环境的相互作用具体化的。由于环境的特殊性、差异性造成的规定性，就使社会伦理观念中某一特性与特殊的环境相对应，并与特定的个性相统一，由此出现各种个性的差异。例如：

①同样是崇高理想，由于人物之间不同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形成不同的环境，及其包含的不同伦理意义，人物自觉意图中的具体伦理观念就不是一样的。亚瑟和保尔·柯察金就是如此：一个是为了解救意大利，把奥地利侵占者和它的傀儡政权作为斗争对象；一个是在更复杂的政治环境中，把解放全人类作为神圣使命。他们二位的政治理想都崇高，但各有特殊具体的内涵，互不雷同：他们各有自己的素养和心理习惯构成的特定个性；他们处在不同的人物关系和矛盾斗争构成的特殊的不同环境。因此，两个崇高典型个性，同样具有坚定性、多样性、丰满性，又各有特殊性。崇高理想是各种差异性中的异中之同，各种差异性是在崇高理想中的同中之异。按照三要素结构，保尔是“崇高理想（普遍性）—复杂政治环境（特殊性）—无产阶级共产主义战士（个体性）”三要素的统一体；亚瑟是“高尚理想（普遍性）—驱逐外族侵占者（特殊性）—民族民主革命者（个体性）”三要素的统一体。其他典型个性也可以根据三要素结构，找到自己合适的位置。

②**同样是正义**，由于相互关系相互作用不同而构成不同的环境，体现的伦理意义也不相同，由此构成差异性和多样性：林冲对陷害自己、使他家破人亡、还要追踪他不放，定要将他置于死地的陆虞侯及其帮凶富安和差拔，怒不可遏地杀了他们，体现的是正义。鲁达解救被敲诈勒索的金老父女、解救被陷害而落难的林冲所表现的侠义，也是正义。武松为被谋害的兄长严惩罪犯伸张了正义；惩罚弱肉强食的作恶者蒋门神，以及对诬陷他又谋害他的恶势力毫不留情地报复，体现的也是正义。奥赛罗坚持婚恋自主的正当性，又从另一种角度用惩罚手段来维护婚恋的忠贞，这是反映在婚恋上的正义；同时在追究误信造成悲剧的责任方面，也同样坚持正义立场，对误信谗言与诬陷而误杀爱妻的人给予严惩，即使是他自己也不例外，如他声称的，象对待一个“抱着敌意殴打威尼斯人、诽谤他的国家的土耳其人一样，对误杀爱妻的人严惩”，断然自刎。汉姆莱特为受害的父王报仇也属于同样的正义性质。同样是正义，在普遍性上都相同，但具体内涵各异，矛盾关系也千差万别，因此他们的正义表现的形式也各不相同。

③**同样是爱情**，朱丽叶的忠贞和雪尔薇亚的忠贞，在伦理观念上性质相同，但各有不同的个性，各自相关的人物关系与矛盾关系构成的环境也不相同，使她们的忠贞各具特色。海丽娜和裘丽亚对待自己挚爱的情侣，富有智慧的耐心挚着也是如此：本质相同，具体内涵不同，表现方式也各异，互不雷同。

④**同样是损人利己**，埃古和普洛丢斯就不同，一个出于职位野心与种族歧视、一个出于见异思迁，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构成的环境不同，邪恶的性质和危害程度也不同。他们在“三要素”设定的位置中，各有自己特殊的心理习惯构成的个性、各有不同的人物关系和矛盾关系构成的特殊环境、各有不同内涵的具体伦理观念，使这两个损人利己的人物成为完全不同的两个典型。

“三要素”中任何一个环节都具有无穷多的包容性。单就普遍性伦理观念一环节来看，上面几个例子只是伦理观念中的一个小部分。这些差异性多样性，都属于共同的伦理观念。这些差异，一方面来自普遍性伦理观念自身内涵的丰富性，它本身包含爱恨、情仇、责任感、理想、正义、忠贞、嫉妒之类的

种属，或者说，它囊括了客观存在的相互作用所产生的各个类、属、种的具体伦理观念。因此，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本身是包含极多差异性、多样性的统一体。另一方面社会伦理观念对自觉意图的定性不是单一的、笼统的，而是有差别的：爱恨、情仇本身就有善恶正邪、优劣美丑之分；理想、正义、忠贞也会由于不同的矛盾关系构成的不同环境和参与者的不同个性，使它们具有无穷多的不同差异。

同时在“三要素”结构的每一环节的差异性和多样性中，又包含着许多具体的规定性。例如：朱丽叶的忠贞是反对家仇和包办的、雪尔薇亚的忠贞是反对包办和见异思迁的；裘丽亚对爱情的挚着是反对背盟和见异思迁的、海丽娜对爱情的挚着是反对门第观念的；林冲的正义是反对公权的非法滥用、鲁达的正义是济困救危、武松的正义是反对官府贪赃及对罪案庇护不作为、以及反对恶势力的非法构陷，奥赛罗的正义是反对种族歧视、反对轻信谗言，等等。单就“社会伦理观念”这一环节，就包括了各种矛盾斗争事件显现的各种具体伦理观念，以及对各种具体矛盾性质的规定性。

“特殊环境”这一环节涉及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涉及各个领域各个阶层的社会和家庭的各个人物关系矛盾关系构成的环境，及其相互关系和矛盾斗争产生的各种事件，给这“特殊环境”一环节提供了无穷多的差异性、多样性的丰富内容。而这些事件，是社会、家庭内各种个性的人物参与其间追求各种目的，彼此相互作用造成的。同样，参与事件的各种个性的人物，

由于不同经历教养形成不同心理习惯、不同心理品质，使“特定个性”这一环节，也具有取之不尽的素材。这就说明，黑格尔的“理念（即具体形象）就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这一定理，按照它的内在结构式“普遍—特殊—个别”的概念三环节与“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的客观存在三要素相统一，虽是一个严谨的结构式，内部却具有极大的容量与生命活力。

因为“理念（具体形象）是概念与客观存在的统一”中的“概念”虽是观念的整体，却是具体的整体，如黑格尔所说：“概念不是一种抽象的统一，…而是本身包含各种差异（即普遍、特殊、个别）在内的统一，因此它是一种具体的整体”（《美学》一·第137页）。“客观存在”也不是抽象的东西，作为“客观存在”的典型个性“是一个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的东西”（《逻辑学》下·第347页），它是“普遍的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

特定个体”三要素结构内容、和概念的“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结构形式的差异统一体，这是普遍存在的规律。黑格尔说：

“概念的逻辑…作为概念的形式乃是现实事物的活生生的精神。现实的事物之所以真，只是凭借这些形式，通过这些形式，而且在这些形式之内才是真的”（《小逻辑》第331页）。

这些规律，当我们验证了它的正确性之后，应该对它加以肯定。对于那种抓住“个性与共性”、“个别与一般”的公式，颠来倒去摆脱不掉概念化图解化的理论，以及“一个阶级一个典型”的危言耸听，经过验证，确信没有任何事实根据之后，也应该加以否定。这样做便于作家从这些谎言描绘的迷宫里摆脱出来。

（6）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个性

（1）通过典型环境展现个性特质

所有典型个性都是在人物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构成的环境中活动的，没有一个例外。因此恩格斯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无可置疑。黑格尔讲到“一般世界情况（即社会客观存在）”和它的具体形式“场景或背景”与“情境”时，实际上指的都是人物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涉及人物与环境的关系。他说的阿喀琉斯、罗密欧、朱丽叶等人接触的相关人物，都属人物环境的构成。他没有直截了当说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构成人物的环境，仅仅是没有明确意识到这一点罢了。他说的“引起动作的普遍力量”、“发出动作的个别人物”、“情致”、“各种属性的整体”和“人物性格”，以及人物的多种特性：主体性、坚定性、决断性、整一性、多样性、完满性、生动性、丰富性，等等，都涉及人物个性的属性。这些复杂要素被提出来，说明黑格尔研究人物性格和环境花费过超常的精力，几乎把有关的因素都涉及了。但是这些涉及环境的各种属性和涉及人物的各种属性，怎样和具体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相关联，成为它们的有机构成要素，就显得还是比较困难的问题。对于理解这些相关要素，不可忽略它们的普遍性，但也不应无限扩大它们涵盖的范

围。例如，对于环境要素，把“一般世界情况”理解为“社会时代背景”是很自然的，但它只是一个难以把握的抽象概念，它只说明一般的社会客观存在，还不是具体的环境。戏剧影视和文学作品的环境，几乎都比较具体，即使涉及“社会时代背景”，也是通过具体因素反映的。例如职衔方面的都头、知县、元老、公爵之类，以及他们相互作用中的习俗，都表明人物处在古代某一个时期，但它们差不多都是跨朝越代的称谓，因此只有一般的参考价值。它们对于典型个性、典型环境的界定，不是主要的直接因素，尽管它是不可或缺的成分。

社会时代背景固然是典型环境的一个因素，它包含矛盾斗争事件涉及的社会时代的一般特征，但它**不是典型环境的具体构成因素，不是促使典型个性展现潜在特质的直接因素**。例如：茅盾的《子夜》描述的是上世纪三十年代，帝国主义在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上海十里洋场的金融渗透、控制和掠夺，国内军阀混战，农村革命和城市工人运动蓬勃发展背景下，民族工业加紧盘剥工人阶级并在公债市场上拼搏较量，以求苟延残喘最终失败的事件。但吴荪甫这个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却主要是和吴荪甫直接相关的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构成的。因此把典型环境定义为：“**作品中人物所生活、所活动的那个具体环境，同时也指支配人物行动和形成人物性格的时代的、社会的总的发展趋势**”

（《文学理论基础》第16页），或界定为“**典型环境，就是这种环绕并促使人物行动的具体环境，真实地反映了那个时代社会矛盾的特点、规律和趋向**”（《文学理论》第169页），这样界定的“典型环境”就显得抽象；而且存在如下不足和不当之处：一、“具体环境”的构成界定不明确；二、把时代背景和具体环境混杂在一起，都当成典型环境的直接构成因素，虽然意在把一般和具体二者都兼顾，却使“典型环境”概念模糊不清；三、都把社会趋势或趋向作为典型环境的构成因素，超出了典型环境的现实性，“具体环境”成了难以捉摸的对象。界定不明确的不足和超出范围的不当，都使所下定义自身失去指导意义。

界定典型个性和典型环境，有必要从具体事例来看，看一下朱丽叶这一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怎样作用于她，怎样促使她展现各种潜在特质的。典型个性和典型环境之间，一般地说，总是处在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矛盾对立关系中。

①**典型个性朱丽叶及其典型环境** 朱丽叶坚持的择偶原则是按自己的意愿择偶，偏偏她喜欢的罗密欧是仇家子弟，父母无疑会反对；但是神父劳伦斯同情失恋过的罗密欧，经他恳求，同意给这对情侣主婚，打算适当时机向双方家长宣布。结婚虽具合法性却是秘密的，因此家仇矛盾仍然存在，而且厄运接踵而至：家仇意识深重的泰保尔特见到就挑衅，罗却因未公开的亲情而竭力忍让，反因劝解妨碍好友防守，致迈丘西奥中剑，重伤而死。罗在泰再次挑衅械斗中杀死他而被逐。这对朱丽叶是晴空霹雳，内心翻江倒海。两个都是亲人：一个胞兄、一个丈夫。她责怪这个、又责怪那个，袒护这个、又袒护那个，最后还是谅解袒护了丈夫罗密欧，要奶妈通知他来同房后走。此后她为罗的远离而伤心哭泣。但朱母却以为她为胞兄之死哭泣，竭力安慰，狠毒地咒骂罗。朱也跟着咒骂，但她在咒骂中却小心地表达了对罗的深情与袒护。朱母转告，其父关心她的终身大事同意小伯爵巴里斯的求婚时，她以年纪小为由竭力回避和拒绝。此后，朱丽叶就在这种矛盾状态中用隐瞒欺骗跟她母亲周旋。其父凯普莱特却不容她周旋，弄清她的意图后怒不可遏，狂轰滥炸，定要她如期出席婚礼。“她不要嫁人”、“她不喜欢她没有好感的人”、“她感激父母爱她的一片好心”、“她跪下请求延期一个月一个星期”，等等，一切抵制表现的多样性，都是坚持对罗密欧忠贞的伦理观念的外在表现。但是，不知内情的凯普莱特毫不通融。这使她陷入绝境。她请求母亲帮助，遭到冷冷的拒绝。她要忠实的奶妈安慰和出主意。这个爱她并帮她与情侣搭桥牵线、但连建议权都没有、还因为袒护她挨了主人严厉训斥的奶妈，只得劝她妥协，却因为违背她的忠贞，意外挨了她的诅咒。她对母亲、父亲、奶妈的对应所表现的多样性，都出于对罗的忠贞。她陷入求助无门的绝境。但出人意料的是，这个软磨硬抗、走投无路的小女子，突然要奶妈向父母转告，因为冒犯父亲，借此理由要去教堂忏悔，实际上却是去找她的主婚人劳伦斯神父讨教逃避再嫁之辱的对策。在主婚人面前，她以誓死如归的决心，把自觉意图的深刻内容表达得清楚而坚决。她说：

“…上帝把我的心和罗密欧的心结合在一起，我们两人的手是你替我们结合的；要是我这一只已经由你证明和罗密欧缔盟的手再去和别人缔结新盟，或是我的忠贞的心起了叛变，投进别人的怀里，那么这把刀可以割下这背盟的手，诛戮这叛变的心。所以，神父，凭着你的丰富的见识阅历，请你赶快给我

一些指教；否则瞧吧，这把血腥气的刀，就可以在我跟我的困难之间做一个公正人，替我解决你的经验和才能所不能替我觅得一个光荣解决的难题……”。

劳伦斯在这样坚决的胁迫之下，自然不愿意教堂之内发生自杀的血案。就说，要是她为此下了视死如归的决心，愿意采取一种和死差不多的办法避免此辱，敢冒险一试，他可以把办法告诉她。她的回答如下：

“啊！只要不嫁给巴里斯，你可以叫我从那边塔顶的雉堞跳下来；你可以叫我在盗贼出没，毒蛇潜迹的路上匍匐行走；把我和咆哮的怒熊锁禁一起；或者在夜间把我关在堆积尸骨的地窟里，用许多陈死的白骨，霉臭的腿胫和失去下颚的焦黄骷髅掩盖着我的身体；或者叫我跑进一座新坟里去，把我隐匿在死人的殓衾里；无论什么使我听了战栗的事，只要可以让我活着对我的爱人做一个纯洁无暇的妻子，我都愿意毫不恐惧毫不迟疑地做去”。

朱丽叶从一个秉持自主择偶标准，到和罗密欧山盟海誓自主婚恋，到罗被逐，经历父母为她的终身大事施加的种种压力，而矢志不移。走投无路后用这样誓死如归、坚持做丈夫纯洁无暇的妻子的决心，迫使神父拿出救援办法。这个原来很单纯的女子，在对立家仇背景中，自主将终身委托仇家子弟，在情侣、神父、奶妈、父母、兄长等，这几方面人物关系的相互作用和斗争中，竟然展现出如此深刻而多样性的潜在特质。这些展开的特质，都是典型个性的主体性中最本质的伦理观念——忠贞的外在表现形式。这些多样性的个性特质，如果没有典型环境的逼迫，是不可能自行展现出来的；而使她展现这些丰富个性特质的，就是使她形成这种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这个典型环境的主要构成因素如下：

①在两个怨仇对立的家族中，一方的朱丽叶坚持要**按自己的意愿择偶**，另一方的仇家子弟罗密欧和她彼此相见后一见钟情。②这一对情侣的相爱，客观上成为家仇的对立物，因此不敢公开。③家仇的矛盾造成命案，致罗被逐；朱成为不知情的求婚者和不明底细的家长迫她改嫁施压的对象；逼迫的压力和她已有归宿的实际情况以及她坚定的择偶意愿形成尖锐的对立和矛盾；④这个尖锐对立的矛盾相互作用，起伏跌宕，使矛盾斗争双方的个性都在矛盾斗争演变中展现出个性的各种潜质。朱丽叶作为主角，她在所有事变中展现的各种潜质，从多方面构成了对情感忠贞的这样一个典型个性。

朱丽叶面对步步紧逼的压力不松口不退让，却用隐瞒和恳求的方式抵制。这种表面示弱的对应方式的内心，却有一个对情侣无限忠贞的自觉意图作为精神动力。这个精神动力虽不直接支配动作，却在主导推动行为主体采取各种计谋策略对抗再嫁。这个起主导推动作用的精神动力的深刻完整的内容，在逼迫主婚人神父劳伦斯，要他帮助时才显现出来。这种内在的坚定性，揭开了那个用谎言周旋回避，用恳求争取回旋余地的、柔弱小女子内在的坚强如铁的忠贞和决心。那些相互关系及其包括矛盾斗争在内的相互作用，使这一典型个性的外在多样性和内在主体性获得完满结合统一的、就是她的典型环境。这个典型环境和它的典型个性在伦理意义上是彼此对应的，具有同一性和斗争性。

忠贞的主体性决定了坚定性，表现的多样性决定了个性特质的丰富性。忠贞的主体性使多样性成为一个动作系统，形成一个以主体性为出发点、应对多种相互关系的，内容丰富、“具备各种属性的具体整体”（《美学》一·第301页），形成一个具有特殊定性为观念形象。为了忠贞、为了避免改嫁之辱，她终于服用了休克药，被家人误以为死亡的朱丽叶，葬进了家族墓地。罗密欧听到误传，买了毒药到墓中，意在和爱妻葬在一起，不知道她的药性过了会苏醒，致她醒后发现丈夫死在身边无可挽救，就用他服剩的毒药和他的匕首自尽和他死在一起。黑格尔说：

“真正的自由的（即自主决策的）个性，如理想（即典型）所要求的，不仅要显现为普遍性，而且还要显现为具体的特殊性，显现为原来各自独立的这两方面的完整的调解和互相渗透，这就形成完整的性格，这种性格的理想在于自身融贯一致的主体性所含的丰富的力量”（《美学》一·第301页）。

这对双双殉情的情侣因家仇付出了重大代价，但他们却使两个仇家变成了亲家。双方家长都为他们的殉情震惊哀痛，要为儿媳和女婿塑金象。朱丽叶反对家仇和包办的忠贞，在这个意义上获得了显著的胜利。

从整个过程看：她这一典型个性的各种直接的人物关系及其相关的矛盾关系，逼迫再嫁与抵制改嫁的相互斗争，以及帮助她抵制的人物关系，都是展现她忠贞的各种潜质的环境的构成因素。这些直接的人物关系和伦理因素，就是形成朱丽叶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这里所说的直接伦理因素，是指相互作用相互斗争揭示的伦理关系和伦理意义，即家仇和包办。没有这种内在的直接伦理因素，人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就没有什么意义，这一点至关重要。

从这个事例看，典型个性的典型环境是很具体的。其他典型个性的环境也是如此。同样对自己选择的情侣非常忠贞的雪尔薇亚，她的伐伦泰因由于普洛丢斯告密，被公爵放逐，其父把她禁闭在楼上闺房内。公爵包办的修里奥仍对她一筹莫展。普洛丢斯借帮助修里奥办夜间音乐会传情，花他的钱传自己的情。雪尔薇亚以犀利尖刻的批评、优雅冷峻的方式拒绝他。他最后只能退一步讨她一张小画像，她同意给他下台阶的同时，还不忘加几句讥评和教训。由于地位、条件、身份、素养不同、和相互关系的差异，普洛丢斯作为求爱者的压力，比起凯普莱特作为家长对女儿包办所施加压力的逊色程度，就有天壤之别。因此雪的环境远没有朱丽叶的环境恶劣。但她同样在这种典型环境中展示了与自己个性特色相应的潜在特质，体现了抵制见异思迁、反对包办的坚定性，成为和朱丽叶同样忠贞却各具特色的典型个性。

②典型个性武松、鲁达、林冲、奥赛罗及其典型环境 典型个性武松、林冲、鲁达是他们各自的具体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他们作为各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个性，一方面具有心理习惯形成的特定个性和气质，一方面都崇尚正义，他们各自在特殊的典型环境中，根据各自的个性气质，展开和发挥的各种潜质互不相同，具体的评价意义也不相同。三人的个性情节都十分生动，三人揭示的伦理关系的意义及其深度也各异：鲁达路见不平挺身干涉，直接较量的是公差、地头蛇镇关西，伦理观念虽有份量，但揭示的社会性意义较浅；武松为被害亡兄伸张正义，以及为施恩讨还公道遭报复暗算至血溅鸳鸯楼，涉及官场内幕腐败，甚至官员违法设圈套陷害无辜，揭示的较深；林冲虽受朝廷高官滥权违法陷害，但主动直接较量的只是高俅的爪牙鹰犬；他的遭遇，除了起暴露高俅的作用较深外，个性揭示的意义居中。但无论意义深浅如何，矛盾关系构成的环境展现的个性特质，同样鲜明生动、个性特质多样丰富。

以武松为例 正义这种伦理观念通过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关系构成的环境与人物个性结合统一，对武松个性塑造一样适用。

武松整体形象的本质是伦理观念中的正义，但在伦理道德方面也是一个表率，他对兄长武大郎遵循的伦理关系更具体：他恪守尊卑长幼的准则，尽管武大郎为人本份、懦弱，社会地位低下，武松照样尊敬有加。武松因打虎有功，知县见他为人忠厚仁德，参他做县步兵都头，在县城地位已够高了，但在街头邂逅卖炊饼的兄长武大郎扑翻身就跪拜；初见嫂嫂，还请她坐下给她跪拜。武

松跪拜是出于对兄嫂的敬重；但嫂子挑逗时与武松的伦理行为准则相抵触，他就严正抢白，以维护兄弟长幼的伦理准则，外在表现虽显示了不同于初见时的个性特色，而本质上坚持的仍是原来的伦理原则。潘金莲收帘子手拿叉竿不牢，偶尔打中西门庆，却被他盯牢，碰上贪图寿衣的王婆拉皮条，演出谋害丈夫武大郎的命案。武松查明嫂嫂奸夫毒死兄长，带了何九叔郓哥向知县报案，知县同与西门庆串通的县吏商议后，以证据不足为由不受理，对两块酥黑骨头等证据只表示从长商议，可行就拿问，不料却因暗中贪图贿赂拒绝办案。迫使武松亲自筹划了一场惊心动魄的私设公堂，干净利落地查清案情，惩罚了案犯。

为了召集证人，武松策略地以相扰街坊邻舍、设酒相谢为由，将银铺、纸铺、冷酒店、面制食品店的四位老板请到，加王婆嫂嫂共六人，士兵把守前后门。酒过七巡，邻舍就待起身，武松拦住说：“正要说话”。请了其中一位老板记录，掣出尖刀，左手拿住淫妇，右手指定王婆，对惊恐的众人说：“有冤报冤，有仇报仇，不伤犯众位，只烦做个证见”。从相请相谢到令人惊恐的摊牌，这种策略显现的个性系列特质，从一个局部过程深刻生动地描述了他。狡辩的妇人被揪翻提到灵床前跪着，只得从实招供：怎样放帘子打着西门庆，王婆怎样教唆成奸，抵赖的王婆尽管抱怨她揭露了真相也只得招认，当事人画了押，众见证人也画了字。审理程序虽有强制性，揭露的却是真实案情，手续完备。武松为被谋害的兄长伸张正义、惩罚了凶犯，祭奠了亡兄，既有激情又有理性，既有分寸、又坚决果断。体现了胆略智勇的个性特色，与贪腐的知县和县吏串通庇护罪犯的作风形成鲜明对照。他知道私刑犯法，因此只杀了淫妇奸夫，而把拉皮条的罪犯王婆连同证词证人转移到县衙自首，由他们法办。

武松与兄长的兄弟情谊是他的个性本质。他对兄嫂的敬重、对违背伦理准则的嫂子抢白、他追查命案的特殊方式、报案不受理后自己私审采取的策略、严惩罪犯的果断、有理有据地自首和移送案件，在这些事件中展现的各种个性特质构成的典型个性，是和他直接相关的人物关系构成的这个特殊的典型环境造成的，这个环境是多种具体矛盾关系组成的：①是兄嫂不般配的矛盾关系；②是一个奸诈破落户财主西门庆近来发迹，同县衙官吏勾结形成作恶势力的介入；③是擅长拉皮条的王婆趁机图利，促成不安份的潘金莲与西门庆勾搭成奸；④西门庆结成的关系网和贿赂使县衙行政不作为，拒绝受理查办这起恶性

命案。这些关系和因素构成的典型环境，是武松从遵守伦理行为准则的守法公民，变成铤而走险，用违法手段为亡兄伸张正义的复仇者。但他做得有理性、有策略、个性特质的依次展现情理兼备，使人既敬佩又惋惜：如果不是这个典型环境，他会恪尽都头职责，稳定一县治安，而不会服刑充军。

反过来说，与作家赞佩的这一典型个性相对立的典型环境，却是作家抨击的对象：西门庆王婆首当其冲，知县、县吏也脱不了关系，但潘金莲虽是主犯，作家却抱有同情。她原是县内一大户的使女，她抵制户主纠缠遭户主报复配给矮丑的武二郎，不但备受舆论讥评不般配的精神压力，生理本能也受煎熬，这是不安分的内外原因，该户主给潘的厄运和这起凶案种下了祸根。作家不仅讲到丈夫矮丑，尤其强调西门庆王婆的狼狈为奸是酿成惨剧的重要原因，为潘分担罪责。但她毕竟是残忍毒死丈夫的罪犯，因此武松严惩淫妇奸夫是情理之内的事，如果县衙查办严惩，那是法内本身的职责，照样会判死刑，王婆判劓就是如此。武松明白法度，因此不得已惩罚罪犯后移送案子并自首。这一合理合法的明智举动也成了塑造武松这一典型个性的重要一笔，使正义的武松这一典型形象无可挑剔。因此就伦理观念说，他是为屈死的亡兄伸张正义；就他展示的个性特质来说，迫使他这样做的各种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就是他的典型环境。

武松杀张都监等人出自己怨气，展示的个性特质又不同。因为环境不同：蒋门神依仗权势平白抢夺施恩的酒店。武松虽经施恩所求，仍属路见不平仗义讨回公道的举动，他也因此结怨。张都监应张团练要求帮蒋门神报复，假意要武松做“亲随梯己”为名引诱武松入圈套，然后设陷阱诬他为盗贼法办。武松知道他们坑害诬陷意在置他于死地。只得屈招，等“挣得性命出去再理会”。经施恩父子营救，加上叶孔目“一力主张”，知府得知内情后，不愿替他们害人，得到轻判，多方面人物关系使武松不致屈死，武松刺配流放脱离虎口。但张都监一伙仍不放过，继续阴险恶毒地设计途中谋害，要置他于死地，终于激怒武松酿成“血溅鸳鸯楼”血案，害人者自害。武松这次不去自首，但他自担责任，在现场用害人者的血写上自己的名字。经张青夫妇帮助武松改扮行者落草，成了又一个逼上梁山的典型个性。张都监一伙的报复阴谋与违法构陷圈套，和施恩父子的营救，知府内两派官吏的较量，都是揭示矛盾对立关系意义、促使武松展示典型个性特质的典型环境。

以鲁达为例 和鲁达对立的矛盾关系虽带有偶然性和局部性，却同样是促使他展现个性特质的外在原因。他的路见不平就要挺身干涉的正义感和急躁个性，是这一典型个性的重要构成因素。李忠、史进和他同时听到金老父女哽咽泣哭，但焦躁发作的唯独鲁达。得知地头蛇镇关西欺压盘剥逼到他们走投无路被迫来卖唱，鲁达怒不可遏，叫他们稍等，他去打死镇关西再回来跟他们会餐。被李史二位抱住劝阻后，他立即凑钱资助他们回乡，摸出身上五两多银子，感觉不够，向李史二位借，史进出资十两，李忠摸出二两多，鲁达嫌他不爽利未要。他将史进的十两和自己的五两共十五两给了金老，约定次日发付他二人起身。个性不同的三个人作出了不同的反应，个性的暴躁直率，是鲁达路见不平挺身相救的内在原因。

鲁达虽粗犷暴躁，救人却很有心计。次日发付时表现了出众的精明细心，店小二拦阻称：房钱算还了，还欠郑大官人典身钱。鲁达说他的钱我还他，你放他们还乡去。小二不肯，鲁达一怒之下，一掌一拳把他打倒溜进去了。鲁达为了保证金老父女有足够的时间脱身，他掇条凳子到店门把守了半天，防备店小二赶去拦截或报信。之后去找郑屠，叫他亲手切十斤精肉斩肉糜，这是耗时的活，它给金老父女脱离困境远走高飞赢得更多时间。店小二手帕包着受伤的头在远处屋檐下望着不敢来报信。估量金老父女也走得更远了鲁提辖又要十斤肥膘斩细，又要十斤寸金软骨斩细。虽有捉弄消遣意味，也是为受欺者出气，自然被耍的郑屠也恼。双方摊牌免不了相斗，郑屠自然不是对手。也许鲁达自己没有想到义愤之下出手过重，竟三拳打死了他。闯出人命大祸，发觉不妙，找个借口溜走。鲁达的重要特点是鲁莽而细心、粗暴而善良。意外打死郑屠以后，凡遇必须武力解决的矛盾，他都手下把握分寸，没有再出过致人致命的事。到大闹野猪林救林冲时，鲁达就更多谨慎算计了，两个公差蓄意烫伤林冲的脚，他在店里听见也耐着性子忍住。救林冲时首先不是打公差，而是打飞他的水火棍，然后才打两个公差。一经林冲替他们辩解求饶，他就住手帮林冲做了一个大人情，喝道：“不看兄弟面时，把你这两个都剁做肉酱”。使两个奉命谋害林冲的公差，只得小心护送被他们烫伤脚的林冲。走进安全地带临别，他还不忘警告两个公差别生歹心，一禅杖二寸深痕，拆断一棵松树，惊得二公差吐出的舌头缩不进去。总的看，鲁达虽勇猛鲁莽，但救林冲和金老父女时，却表现了出众的智慧和细心，成功地达到了解救目的，体现了**见义勇为的正**

义，又完满达到了目的。展现鲁达个性特质的环境，虽是片断事件，但情节还是十分完整，而且体现了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不同伦理观念之间，善克恶、正克邪的正气。因此他的环境仍然具有展现个性各种特质的功能，它和其他展现典型个性特质的相互关系和场所一样，属于典型环境的范畴。抽象的推理爱脱离这些成功范例去求证，却始终无法说明它。黑格尔说：

“（特定的普遍性的伦理观念，如正义）在个别人物中的自我实现，只有在有定性的环境和情况中才能发生…单就它本身来看…只有就它对人的关系来看，它才获得它的意义，通过人的自意识，上述那些精神力量的内容（即伦理观念）才积极转化为现象。因此，外在环境基本应该从这种对人的关系了解…”（《美学》一·第 253-254 页）。

以林冲为例 林冲本性善良、恪守本分，平白遭到家破人亡之灾，直接原因是高俅义子高衙内觊觎林冲妻子，起源却在昏君宋徽宗仅凭个人球艺爱好，将一个帮闲积习很深的浮浪子弟高俅委以重任，给他的江山自设一个大隐患，使高俅拥有公权私用的任意裁定的大权，成为社会动荡的源头。如那个深知内情的帮闲“干鸟头”富安所说：稍不如他高俅意“轻则便刺配了他，重则害了他性命”，无恶不作。这个只图讨好主子的卑鄙小人富安毒设一个欺诈陷阱，对国家安全负有重任的太尉高俅，为了满足义子的非分要求，居然采用了这个毒计，还亲自主持这起触目惊心的刑事欺诈和刑事诬陷案，陷害国家一位高级武术教官林冲。这个欺诈陷害案主犯凭手中的太尉大权定要判林冲死刑处决他。所幸开封府公正仗义的官吏力主公道，才保住林冲性命，改判刺配。此后谋害接踵，最后高俅走卒陆虞候、富安放火烧草料场作案再次陷害林冲，在古庙门口等着收拾骨殖去讨赏，而夸耀作案手段高明时，被临时安身古庙内的林冲逮个正着。林冲满腹冤屈的积恨终于在这些罪犯身上出了一口恶气。他是官逼民反的最纯粹最典型的例子。一位武艺高超、禀性善良、恪守本分的高级武术教官，尽管谨慎为人，仍然把他逼到落草当盗寇的地步。这些把他逼到这一步的人物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和相关伦理因素，就是典型个性林冲的典型环境。

以奥赛罗为例 通常把奥赛罗定性为嫉妒的典型人物，连黑格尔都不否认这一点，说他“妒忌”（《美学》一·第 270 页）。其实这是一个错误定性，不符合他的豁达、果断、高尚个性的本色。他的豁达、果断、高尚的潜在特质

转化为现实性，和他体现的伦理观念：正义，是埃古的奸诈造成的恶劣环境，促使他展开这些潜质的。首先是埃古嫉妒这个黑将军得到白人贵族小姐的青睐，又因他觊觎副将职位不得而忌恨，采取以嫉妒的手段挑拨离间排挤凯西欧，以求达到谋取副将职位的目的。他的确挑起了奥赛罗的嫉妒，但奥展开的潜质不只嫉妒这一种。当埃古挑动勃拉班旭带领家丁来抓奥时，奥出于亲情不愿伤害岳丈，拒绝了埃的挑唆。他下令剑拔弩张的双方都住手，声明如果需要动手，他知道什么时候动手。然后对元老说如果抓我，公爵招见如何处置。威而不厉。这就使纠纷转到议事厅，不但平息了一场流血械斗，也获得解释误会的机会，并在议事厅公开说明与苔丝德蒙娜相互倾慕到自主婚恋的正当性。经苔出场证明，其父无法再责怪奥。这两件事成功写出他行为举止的坦荡正派，埃古的离间落空。

但公爵委派奥赛罗率军驻防塞浦路斯后，埃古再次离间却成功了，他灌醉了凯西欧叫洛得力戈去撩拨他发火争斗，当地军官蒙坦诺好意劝解却被凯打伤，违反军纪。凯醉后记不清原因，奥也只能从现象判断，不循私情地公正执行军纪，撤销他的副将职衔。埃古得手以后，唆使凯向苔求情复职，借此一步步把复职求情描绘成凯苔之间私情的表现。还用苔关心奥时遗失的定情手帕，作为私情的证据，导致奥误信杀妻。奥杀妻并不全出于嫉妒，而更侧重于伦理观念上维护爱情的忠贞和不让淫妇危害别人的意向。因此他这一误信导致的行为没有影响他的正义品格。当他发现上当误杀爱妻时，他对埃古的愤恨所做的仅仅是把他刺伤，留他受审判。他严惩的是误杀爱妻的自己，他这一举动表明，奥赛罗所持的正义，不回避自己应承担的责任。莎士比亚比原小说作者高明之处在于：杀妻的高潮之后，**结局的自刎**这一笔，是完成一个坦荡、豁达、果断、高尚形象的画龙点睛之笔。劳逊分辨不出自刎是高潮还是结局，含糊其词；阿契尔也同样搞不清楚，但他别出心裁地找了一个“倒高潮”来搪塞。

应该再明确一下：奥赛罗这些个性特质能够展现出来，就是由于奸诈的埃古利用了相关的人物关系和种族差异因素，把它构成适宜奥赛罗展现他个性特质的典型环境；但是，同样性质的典型环境产生的效应，不是对任何个性都一样，并不是每一个性都能象莎翁的奥赛罗那样，在陷阱的泥潭中出污泥而不染，使他成为这个典型环境中具有正义品格的典型个性。

武松、林冲、鲁达、奥赛罗，他们直接遭遇的具体事件和 Related 的人物关系及其相关的伦理意义，都是他们在相互作用和参与矛盾斗争中展开个性特质的典型环境。他们由于在这种用武之地充分展开了与之对应的潜在特质，而成为正义品格的典型个性。因此，无论是总的“普遍的力量”通过矛盾斗争，分化为特殊的一些独立的部分（例如实体的抽象的社会伦理观念分化为具体的正义、忠贞、嫉妒等等），还是个别人物给予分化后的普遍力量以个别形象（例如忠贞的体现者朱丽叶、雪尔薇亚，正义的体现者武松、林冲、鲁达、奥赛罗，邪恶的体现者埃古等等）”，都需要借重矛盾斗争的典型环境才能实现。也就是说：具备各种属性的典型个性需要在典型环境中参与矛盾斗争，充分展现个性的各种潜在特质，才能形成具有主体性和坚定性，又具有表现行为的多样性和个性特质的丰富性，并体现特殊伦理意义的典型个性。这就是恩格斯说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蕴含的内在意义。

（2）伦理观念对典型个性品格的定性作用

典型个性是心理习惯形成的特定个性通过特殊环境与社会伦理观念结合的统一体，是特定品质的个性与社会性伦理观念的审美定性的统一体，这个统一体，就是恩格斯所说的“典型的‘这一个’单个人”。用黑格尔的话说“是一个通过特殊而与个别结合的普遍的东西”。典型，是指标准、典范，是指具有社会伦理标准的代表性，在社会伦理的审美评价中符合某一特定标准的个性。典型具有的普遍性，这一定性主要是由它的结构式“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中的“社会伦理观念”决定的。社会伦理观念是典型个性中最本质的构成因素，是个性体现的“特殊化的普遍的东西”、个性则是“这些普遍力量的积极体现者”（《美学》一·第 253 页）。例如：忠贞的朱丽叶、雪尔薇亚，挚着的裘丽亚、海丽娜，崇高理想的亚瑟、保尔·柯察金，正义的武松、鲁达、林冲、奥赛罗，邪恶的埃古，见异思迁的普洛丢斯，等等。

忠贞、挚着，崇高理想，正义、邪恶之类社会伦理观念，是参与社会各种矛盾斗争活动的动机和自觉意图中最本质的因素，是行为主体内在的精神动力，这些具体伦理观念是总的社会伦理观念中的组成部分，它们在自身范围内具有普遍性，同时它们又因具体的规定性而具有特殊性，使同类个性彼此互相

区别。例如：朱丽叶的忠贞是总的社会伦理观念中的组成部分，忠贞自身的伦理观念性质决定它是个性的普遍性，同时又因反对家仇和包办的规定性而具有特殊性，雪尔薇亚的忠贞也是如此，她的忠贞自身是普遍性，同时又因反对包办和见异思迁的规定性而具有特殊性以此与朱丽叶相区别。每一典型个性的具体伦理观念也是如此：亚瑟的高尚理想是解救被奴役的意大利，保尔的崇高理想是解放全人类；裘丽亚的挚爱是反对见异思迁的，海丽娜的挚爱是反对门第观念的；武松的正义是坚持伦理道德准则、反对违法犯罪、反对以强凌弱的，鲁达的正义是扶危济困，林冲的正义是反对公权私用危害无辜，奥赛罗的正义是主张婚恋自主反对种族歧视、反对轻信谗言的；埃古的邪恶作为人类伦理行为准则中一个最卑劣的标本，和高俅在品德上同类，在戏剧影视文学艺术构成的观念形象领域中，占据了一个令人痛恨、供人警示的最不光彩角色的位置。这里所列举的，仅仅是文学艺术创造的精神形象世界里，各种观念形象构成的“封神榜”中的极少的一部分。他们作为各自特殊心理习惯的生动个性，在特殊的人物关系矛盾关系构成的环境中体现的具体伦理观念，使他们具备了适合于自己品格的审美定性，成为具有社会本质意义的典型个性。这些审美定性是他们特有的，如果改变了这一定性，就不是他们原来的典型了。这个定性因素，就是普遍性伦理观念。下面举武松、鲁达、亚瑟和保尔为例。

武松的具体伦理观念——兄弟情谊使他敬重兄嫂，因嫂子与奸夫勾结谋杀兄长而严惩嫂子奸夫；武松因蒋门神弱肉强食、仗势欺人、强占别人财产而惩戒他，因张都监替张团练及蒋忠报复、非法设圈套构陷他，衙门无法查清、也不会去查，反把他刺配冲军，阴谋报复团伙还要把他置于死地，使他冤愤满腹才血洗这个非法团伙。他反对的是邪恶，因此作家在伦理评价上给予他的是正义的定性。按黑格尔的定义来说就是：“美（即典型个性）是理念（即伦理观念）的感性显现”。就是说武松是显现正义伦理观念的具体感性形象，或武松是体现正义伦理观念的典型个性。这就是具体伦理观念对典型个性品格的审美定性作用。

但是如果定性因素改变了，如果个性与环境之间矛盾关系的伦理评价意义颠倒过去了，例如，如果武松不是正义伦理观念的体现者，而是一个恃强凌弱、弱肉强食、残害无辜百姓的暴徒，那么他的伦理评价意义，就不是正义而是邪恶，品格就大相径庭。或者如果以鲁达来说，如果他不是仗义扶危济困的

英雄，而是在伦理观念上唯财是图、打家劫舍的强盗，那么这种邪恶行为产生的伦理意义就是另一性质的评价定性，品格的高尚、低劣、善恶就会完全颠倒过去。如果是那样，那么即使仍然用武松和鲁达的称谓，也不可能是施耐庵笔下的典型个性——正义的武松和鲁达。这就是社会伦理观念对典型个性品格的定性作用。

特别应该提到的是亚瑟和保尔：

《牛虻》中的亚瑟抱有强烈的救国激情。他的祖国意大利被奥地利侵占奴役，他立志要解救意大利献出自己的生命，这作为他自觉意图中的社会伦理观念，是在国难国耻的特殊环境中与个体性结合的，这使他的自觉意图，具有高尚的性质。单就他为亚平宁山区私运起义用的军械来说，就是实现这一誓言的一次实际行动。推动这一违禁行动的动机所具有的高尚性质，也使化名为列瓦雷士的亚瑟的个性具有十分高尚的品格。爱国这一社会伦理观念的定性作用，就在这一特殊环境中与这个典型个性的自觉意图结合在一起，成为他个性的审美定性因素。

如果用另一个相似的走私行为对比，例如《嘉尔曼》中的唐·霍塞帮情妇嘉尔曼走私日用百货，单从外在行为的性质来看没有什么区别，都是走私；但是他们的自觉意图和动机中的社会伦理观念即黑格尔说的“普遍力量”，却大不相同：列瓦雷士是为了解救被奴役的苦难的意大利；唐·霍塞只为了获得嘉尔曼的爱，或直接是为了拥有她。私运军械的是经历过许多不幸，身体遭受过严重摧残仍百折不挠的列瓦雷士；走私百货的是体格健全、个性强悍深沉的男子汉。虽然就他们的外在行为来说性质十分相似，但是二人的品格却大相径庭：体格健全的唐·霍塞远不及身体残疾的列瓦雷士：一个是堕落为强盗的士兵，一个是为高尚理想奋斗的革命志士。这种差异是普遍性的社会伦理观念的定性作用区分开来的。相比之下，高尚理想使典型个性列瓦雷士的品格高尚，而自私的情欲使典型个性唐·霍塞的品格卑劣。尽管梅里美对唐·霍塞抱有同情，但他毕竟不是他笔下的英雄，而仅仅是向世人提供的人生经历的一个沉痛教训。

保尔·柯察金生活在社会最底层，深感工人阶级处在被压迫地位的苦难。他憎恶压迫阶级和波兰白军与各路匪徒；他跟着朱赫来参加革命，在国内战争年代加入红军，南征北战、英勇杀敌；他为保卫无产阶级政权、粉碎敌人复辟

阴谋，在镇反、剿匪、打击奸商的斗争中坚定顽强；为修建铁路抢运木材，不顾天寒地冻、吃苦耐劳；他坚持布尔什维克的立场同反对派斗争，等等。他的英勇、坚韧、勤劳，他对党的忠诚和不畏艰难困苦的优秀品质和行为，都是他的“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献给人类解放而斗争的壮丽事业”这一崇高政治理想的具体表现。他的自觉意图虽然分散在各种具体事件上，而每一具体事件又各具特殊性，但他的总的行为意图仍然是“崇高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这三要素和“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的统一体。其中，除了他的个性的特质是一种定性因素外，自觉意图中的普遍性的崇高政治理想，仍然是保尔这一典型个性的主要定性因素，它是一位在特定环境中的共产主义战士的本质特性。

崇高政治理想是普遍性社会伦理观念中的组成部分之一，它和爱恨、情仇、责任感、正义、忠贞、嫉妒之类的伦理观念一样，对典型个性起定性作用，它在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分类中，毫无疑问地属于善正优美的范畴，而且是品格层次最高的善正优美。因此可以说，社会伦理观念这一要素，对于典型个性塑造是至为重要的定性因素，尤其对于典型个性的品格的定性是如此。单以崇高政治理想这一社会伦理观念和保尔的定性关系来看，这一普遍性伦理观念与个体性结合与否，是大不一样的。可以作这样一种假设：如果保尔在各种事件中的行为依旧，只把这一人物所包含的崇高政治理想排除在外，那么剩下的就只是一个英勇顽强、坚忍不拔、勤恳耐劳的优秀战士，他的基础品质特性虽在，但就典型个性的品格来说，比起具有崇高政治理想的保尔就逊色一筹。因此这也是社会伦理观念在典型个性内在结构中占有重要地位的原因。黑格尔给艺术形象下定义时也突出了这一点：“美（即艺术形象）是理念（即蕴涵伦理观念）的感性显现”。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不少革命先烈抱着救国热情和共产主义理想不屈不挠，视死如归，为崇高理想献出了短暂的一生和年轻的生命，这种义无反顾献身的内在原因，就是崇高理想这一内在的精神动力主导推动的。他们虽然同样处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普遍性伦理观念相同，但各有不同的特殊环境，也有各不相同的特定个性。因此具有崇高理想的，不可能是同一个模式的人物，不可能同一个时代只有一个典型。其他时代也是如此。因为“普遍—特殊—个别”三环节和“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相统一这

个总体结构定理，可以容纳无穷多的差异性和多样性，它的每一环节都具有无穷多的差异的包容性，足以使每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各具特色互不雷同。

上面列举的社会伦理观念，是分析典型个性的构成因素涉及的中外作品体现的伦理观念，它们都有作品产生时代特定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审美标准，体现各个作家不同的审美立场和观点，具有当时历史地位上的先进性，并能够经历时间的选择流传下来，在艺术上具有借鉴参考价值。

（三） 结 论

典型个性是在人物关系的相互作用相互斗争构成的特殊环境中充分展开各种个性潜质构成的观念形象，是作家认识理解、评价描述客体表达立场、观点、情感的产物。这种观念形象是“一个由特殊而与个别结合在一起的普遍的东西”，它虽是个别的、同时又是普遍的，它具有特殊伦理标准的定性，因此成为典型。典型个性是在有定性的具体人物关系构成的环境中行动的人物个性。

在矛盾斗争冲突中展现个性各种特质，并使人物个性具有特殊定性的具体人物关系，就是典型环境。典型环境的时代社会特征，是在矛盾斗争冲突中蕴含的社会习俗和社会观念体现的。典型环境是直接促使典型个性展开潜在特质的相互关系构成的，它是相应的各种人物之间的同一性与斗争性构成的综合体。这种与典型个性直接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人物关系构成的环境，是促使斗争双方展现各自个性特质的机缘和场所，它是典型个性展现多种特质多种属性的整体的外在条件，它使个性与环境双方建立了相辅相成的关系，彼此依存。这种能够促使个性各种对应的特质，由潜在性转化为现实性的环境，就是典型环境。

矛盾斗争展现的个性潜质，是典型个性的感性形象的构成因素。矛盾斗争产生的特定伦理观念，是构成典型个性普遍性的审美定性因素；通过矛盾斗争的特殊环境，具体社会伦理观念和人物个体感性因素结合统一为典型个性。

典型个性是具备各种属性的整体，它的内在结构既严谨规范，又具备多样性和差异性的无穷包容能力。因此各种典型个性虽然都是“普遍—特殊一个别”三环节与“社会伦理观念—特殊环境—特定个性”三要素的统一

体，也即“概念（三环节）与客观存在（三要素）的统一体”，却又各具特色互不雷同。

典型个性与各种人物之间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构成的典型环境之间，有一个相互作用的机制：典型个性的动机意图起于环境又反作用于环境。而构成环境的现实关系的复杂性不容个性的动机意图直接实施，因此自觉意图与动机总是作为主体内在的精神动力起主导推动作用，而不直接支配动作。支配动作的是展现各种个性特质的计谋策略，由此形成主体性与多样性的统一：主体性决定典型个性的坚定性，计策表现的多样性决定个性特质的丰富性。这种**主体性坚定性和多样性丰富性都是在特殊环境中结合为具体整体的，个性的典型性是由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伦理评价意义构成的**。这就是恩格斯的“**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定理的环境与人物之间的关系及其内涵的现实根据。

典型个性在本质上是各种不同的伦理观念之间斗争的产物，这样的典型个性共同构成一个由观念形象参与的精神世界，以感性形象体现伦理观念的审美评价，在相互作用和矛盾斗争中评价善恶正邪、优劣美丑，使人产生喜怒哀乐、爱憎好恶敬鄙的欣赏效应，以此达到使人知善恶，明是非，识正邪、优劣、美丑的审美目的：在理性上获得是非、善恶、正邪、优劣、美丑分明的净化效果；在情感上受到喜怒哀乐、爱憎好恶敬鄙的陶冶。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活动中，发挥抑制恶邪丑、弘扬善正美，推动精神文明品质的提高与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社会效用。

下期预告：

下期讨论形象思维，论证形象思维和抽象思维都是逻辑思维，二者的区别不在于思维功能的差异，而在于思维对象的不同。

但由于具体客观原因，可能无法如期发表。敬请谅解。

张之诚

2009年7月16日

2009年10月2日修改